

新疆生态环保产业通讯

2025 年第 3 期（总第 27 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2025年9月

本期导读

【政策要闻】

- ◆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 ◆ 李强签署国务院令 公布《生态环境监测条例》
- ◆ 生态环境部发布《全国碳市场发展报告（2025）》

【地方快讯】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庆祝大会隆重举行 习近平出席大会
- ◆ 新疆签发总河（湖）长第 5 号令，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
- ◆ 骄傲！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工程入选“2025 全球十大工程成就”

【产业资讯】

- ◆ 生态环境部和国家疾控局联合发布《重点控制的土壤有毒有害物质名录（第一批）》
- ◆ 2025 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出炉，超 8 成积极推进绿色转型
- ◆ 未来 5 年：环保企业“重启重生”的窗口期

【协会动态】

- ◆ 欢迎新会员 | 2025 年新入会企业名单
- ◆ 关于开展自治区环保技术咨询服务能力评价的通知

【会员风采】

- ◆ 副会长风采 | 金风科技获中电联全国首批区域级零碳园区认证
- ◆ 常务理事风采 | 众和两项技术获重大突破

【学习园地】

- ◆ 1-9 月重要环保文件

前 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成立于1993年,至今已有30年的历史。30年来,协会在自治区民政厅、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的领导和指导下,在会长、副会长及全体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下,始终坚持为企业服务、为行业服务、为政府服务,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促进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健康发展的宗旨,经过全体工作人员的不断探索、积极努力,在规范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市场秩序、倡导行业自律管理、开展专业技能培训、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加强同行业交流合作等方面取得了初步成效。目前,协会已设立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及水生态修复、固体废物处理利用及土壤修复、环境监测、环境咨询、法律法规与政策标准、生态农业(有机产品)、“双碳”等10个专业委员会,有400余家会员单位。

为更好地为广大会员提供服务,同时适应社会组织现代化发展的需要,实现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信息化管理的规范化、便利化和高效化,不断提升协会的信息服务能力和专业服务水平,协会在建设好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的基础上,定期编制《新疆生态环保产业通讯》(以下简称《通讯》)。《通讯》主要包括政策要闻、地方快讯、产业资讯、协会动态、会员风采和学习园地等六个模块,搜集、整理国家和自治区最新生态环保政策法规,分析行业发展动态,展示企业文化,使广大会员能及时、方便地了解生态环保政策法规、行业变化形势及协会动态,搭建会员沟通平台,促进会员交流与学习。为使各会员单位能更方便、快捷地获取资讯,我们在编印的信息中关联了二维码,扫描二维码即可查阅电子版的政策文件原文。

作为自治区生态环保行业组织,我们将继续秉持为企业服务、为行业服务、为政府服务的宗旨,不断推进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健康发展,为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新疆做出积极贡献!在此,也祝愿各会员单位在各自领域展现新作为、谱写新篇章,为自治区生态环保产业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目 录

政策要闻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 《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1

李强出席 2025 年全国生态日主场活动开幕式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座谈会 2

李强签署国务院令 公布《生态环境监测条例》 3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加强全国碳市场建设的意见 4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诞生记 4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发布 5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三北”工程总体规划》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自然灾害调查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 7

九部门印发《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方案（2025—2030 年）》 7

生态环境部发布《全国碳市场发展报告（2025）》 8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有色金属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 9

生态环境部修订两部管理规程生态文明示范区 和“两山”实践创新基地遴选机制优化 9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降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的通知 10

生态环境部印发《排污许可证质量提升工程方案》 10

生态环境部发布《水质 丙烯酰胺的测定高效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等 3 项国家生态环境标准的公告 12

国家疾控局等 15 部门印发《健康中国行动—健康环境促进行动实施方案（2025—2030 年）》 13

地方快讯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庆祝大会隆重举行 习近平出席大会 14

习近平在听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工作汇报时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努力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 15

不断夯实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重要保障——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之依法治疆篇 ... 16

新疆签发总河（湖）长第 5 号令，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 16

关于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五五”规划编制意见建议的公告 17

自治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调度会召开 18

新疆四部门加强生态环境领域行刑联动 19

前三季度新疆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5% 20

目录

Contents

航拍助力精准监管服务企业提升排污许可证质量——自治区排污权交易储备中心开展无人机辅助排污许可证质量提升专项工作	20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负责同志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 后评价管理办法》答记者问	21
新疆 7 试点城市生活垃圾利用率提前达成“十四五”规划目标	2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七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 2025 年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	23
祝贺！新疆有了首个世界最佳自然保护地	23
新疆的能源家底有多厚实？	24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火烧山湿地挂牌设立，新疆首个自主贡献型生物多样性保护地诞生	25
新疆挂牌督办 8 起破坏林草资源典型问题	25
骄傲！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工程入选“2025 全球十大工程成就”	26
不用跑远路了！乌鲁木齐市“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业务权限下放	27
新疆环塔里木盆地七百五十千伏输变电工程全线贯通五千多个日夜 建成“环沙海”电网	27
哈密将诞生新疆最大铜矿企业!	29

产业资讯

生态环境部和国家疾控局联合发布《重点控制的土壤有毒有害物质名录（第一批）》	30
《生态环境法典（草案）》对生态环境服务机构的环境侵权责任界定应如何完善？	30
重磅！三部门联合发布稀土新规	32
第二批化工园区突发水污染事件环境应急三级防控体系建设暨“一园一策一图”试点工作启动	32
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前突击转移危废被曝光，“未督先改”不该用于应付检查	33
如何追究生态环境损害责任？最高检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典型案例	34
十五五趋势之一——市政环保的大整合	35
2025 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出炉，超 8 成积极推进绿色转型	36
未来 5 年：环保企业“重启重生”的窗口期	37
大气污染治理进入深水区，如何用好自动监测 数据破解难题？	37
全面加强“非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这么干	38
喜马拉雅山脉烟花秀，违法吗？	40
揭秘机动车第三方检测机构 10 种造假手段	41
生态环境部公布第二十四批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举报奖励领域）	41
这地发布非法倾倒处置固废专项整治新进展，通报 3 起典型案例	42
打击破坏环境资源犯罪，10 件典型案例公布	42

协会动态

欢迎新会员 2025 年新入会企业名单（截止 9 月 30 日）	43
关于开展自治区环保技术咨询服务能力评价的通知	44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45
关于持续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技术人员技能考核的通知	45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第二批自治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环境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服务能力评价的通知	46
我会第四届理事会第八次会议暨常务理事会第五次会议在乌鲁木齐顺利召开	47
2025 年优秀环境影响评价机构、优秀环境影响报告书及优秀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评选结果公示	48
2025 年优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评选结果公示	49
守住数据质量底线-自治区污染源在线监控运维机构管理系统专项培训成功举办	49
规范监测行为 提升监管效能！自治区环境监测机构管理系统培训成功举办	50
我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带队赴新疆能源集团开展环保督察法规专项培训	51
开展环保督察法规专项培训助力企业绿色发展	51
2025 年非常规水利用国际会议暨非常规水开发高端学术会议在乌鲁木齐顺利举办	52
第七届粤陕甘”+5” 一带一路环保产业联盟调研活动圆满举行	53
深耕 CCER 机制与碳污监测力“双碳”目标促进绿色发展	54
我会在华电克拉玛依发电有限公司开展“法润生态·企动未来”环保法规入企活动	55
我会生态农业（有机产品）专业委员会参加 嘉博文刘哥生态蟠桃采摘园开园仪式	55
我会联合新疆大学生态与环境学院共同组织环境专业学生赴副会长单位参观实习	56
我会与世界华侨商谷投资集团开展座谈交流	57

会员风采

副会长风采 金风科技获中电联全国首批区域级零碳园区认证	59
副会长风采 新疆德安环保进军哈萨克斯坦市场！与绿色政党、化工联盟企业签约总代理合同，阿斯塔纳会场+线上 13 企共襄盛举	60
副会长风采 新疆环保集团与山东公用环保科技集团达成战略合作	61
副会长动态 聚焦主业 布局南疆服务区域生态环境治理	62
副会长风采 中泰化学以园区协同破局资源综合利用实现发展“1+1>2”	63
副会长单位风采 新疆垃圾渗滤液治理新标杆——布尔津海流滩填埋场处理项目详解	64
常务理事风采 AI 赋能大气科学，雪迪龙应邀出席 AI 与大气颗粒物青年科学家沙龙	64
常务理事风采 “再生水”浇出“丰收田”：奇台探索厂区闲置地绿色循环利用新模式	65

目录

Contents

常务理事风采 零碳与智能齐飞！众和获评 2025 年度“卓越级智能工厂”	66
理事风采 新疆泓源碳资产项目一次性通过自治区工信厅评审验收	67
理事风采 新疆泓源碳资产前往和田能源公司开展碳管理专项协作	68
会员风采 喜报：山西辉能荣获第七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创新实力再获认可！	69
会员风采 泽天春来 ERMS 2000-VS 光学遥测系统“黑烟车抓拍”	69



学习园地

汇总！75 个环评与排污许可领域常见问题	71
对标中央督察，省级督察督什么、怎么督？	72
1-9 月重要环保文件	73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 《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8月16日出版的第16期《求是》杂志将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文章强调，民营企业是伴随改革开放伟大历程蓬勃发展起来的。几十年来，关于对民营经济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地位和作用的认识、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我们党理论和实践是一脉相承、与时俱进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受宪法和法律保护；党和国家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党和国家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这些基本方针政策已经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宪法和党章都有明确体现，我们将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不能变，也不会变。

文章指出，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我国民营经济已经形成相当的规模、占有很重的分量，整体实力、创新能力、市场竞争力大大提升，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具备坚实基础。现在政治环境、经济环境、社会环境都十分有利于民营经济发展，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大显身手正当其时。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国内外形势的判断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对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在困难和挑战中看到前途、看到光明、看到未来，保持发展定力、增强发展信心，保持爱拼会赢的精气神。

文章指出，要扎扎实实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凡是党中央定了的就要坚决执行，不能含糊糊、拖拖拉拉，不能打折扣。一是坚决破除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各种障碍。给予民营企业公平的发展机会，让“非禁即入”落地生根。持续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各类经营主体公平开放，支持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两重”建设和“两新”工作。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要继续下大气力解决。二是着力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用好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等政策，切实加快清欠进度。健全法律法规，强化失信惩戒。三是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我国是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各类所有制企业等经营主体的违法行为，都不能规避查处。集中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坚决防止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四是认真落实各项纾困政策。提高政策精准度，实事求是，综合施策，发挥集合效应。五是进一步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亲”和“清”本质上是干事和干净的关系，是辩证统一的，完全可以并行不悖。

文章指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要勇担时代重任，敢作敢为、善作善成，满怀创业和报国激情，弘扬企业家精神，专心致志做强做优做大企业，坚定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者、中国式现代化的促进者。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加强自主创新，转变发展方式，不断提高企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按照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完善企业治理结构。坚持诚信守法经营，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多向社会奉献爱心，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来源：中国政府网

2025 年全国生态日主场活动开幕式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座谈会

8月1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强在京出席2025年全国生态日主场活动开幕式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座谈会，他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更大力度把绿水青山建得更美，以绿色发展方式把金山银山做得更大，奋力谱写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新篇章。

李强表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提出20年来，理论内涵和实践应用不断深化拓展，已成为全党全社会的共识和行动。这一重要理念，丰富了马克思主义人与自然关系的思想和生产力理论，传承发展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高度契合了新发展阶段的特征和要求，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提供了科学指引。这一重要理念，引领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创造了举世瞩目的生态奇迹和绿色发展奇迹，我们的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生态环境更加优美，经济增长含“绿”量持续攀升。这一重要理念，为全球可持续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中国思路、中国方案，作出了中国贡献。

李强指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必须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要以更大力度把绿水青山建得更美，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切实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要以绿色发展方式把金山银山做得更大，持续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扎实推动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加快形成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产业结构。要以健全的制度为守护绿水青山提供可靠保障，创新生态文明体制机制，落实好各项改革任务，强化制度刚性约束和内生激励作用。要以坚定务实举措积极推动全球生态文明建设，携手各方保护生态环境、应对气候变化，共同促进全球可持续发展。

李强强调，要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全面领导，推动各地区各部门形成齐抓共管强大合力。要做好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传播阐释，进一步营造崇尚生态文明的浓厚氛围。要动员全社会积极行动起来，齐心协力建设美丽中国，为共建清洁美丽世界作出更大贡献。

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和北京市、浙江省负责同志，以及专家学者、国际组织代表在座谈会上发言。

吴政隆主持会议。

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单位负责同志，各省区市负责同志，以及有关国际组织、研究机构、行业协会、企业和基层一线代表参加会议。

来源：中国政府网

文件名称：《生态环境监测条例》

发布部门：中共中央 国务院

文件分类：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国务院令 第820号

发布日期：2025年10月31日

实施日期：2026年1月1日



查看条例全文

李强签署国务院令 公布《生态环境监测条例》

国务院总理李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生态环境监测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条例》旨在规范生态环境监测活动，提升生态环境监测能力和水平，保障生态环境监测数据质量，更好发挥生态环境监测在支撑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建设、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条例》共7章49条，主要规定了以下内容。

一是明确总体要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应当贯彻党和国家路线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坚持依法监测、科学监测、诚信监测，加快建立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全面提升生态环境监测的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二是加强公共监测。按照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分级分类、共建共享的原则组织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开展重点区域、流域、海域以及跨行政区域的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加强对各类污染源等的监督监测，加强对生态环境风险的监测预警，建立健全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监测管理体系。

三是规范自行监测。开展自行监测应当按照生态环境监测有关规范和标准制定监测方案，主要监测点位安装、使用视频监控设备；应当使用符合国家标准和规范的监测设备，建立健全监测数据质量管理体系并保存原始监测记录，不得以任何方式对监测数据弄虚作假。

四是规范技术服务机构行为。技术服务机构应当具备相应的设施设备、技术能力、技术人员和管理能力，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独立、客观、公正开展监测服务，不得同时接受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委托；按规定保存监测数据、记录等相关材料，保证业务活动全过程可追溯。

五是强化监督管理。推动通过生态环境监测管理服务平台开展相关管理与服务，加强对生态环境监测活动的监督检查，建立生态环境监测信用评价制度，对技术服务机构实行分级分类监管，加强行业自律管理。

六是严格责任追究。对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规范的监测设备、对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等违反《条例》规定的行为，规定了严格、明确的法律责任。

来源：新华网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加强全国碳市场建设的意见

碳市场是利用市场机制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重要政策工具。目前，我国已建立重点排放单位履行强制减排责任的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和激励社会自主减排的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为推动建设更加有效、更有活力、更具国际影响力的全国碳市场，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兼顾绿色低碳转型和经济发展需要，坚持有效市场、有为政府，坚持碳市场作为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政策工具的基本定位，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的碳市场，有计划分步骤扩大实施范围、扩展参与主体，营造更加公平公开透明的市场环境，努力实现碳排放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推动传统产业深度转型，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激发全社会绿色低碳发展内生动力，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建设美丽中国提供重要支撑。

要目标是：到2027年，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基本覆盖工业领域主要排放行业，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实现重点领域全覆盖。到2030年，基本建成以配额总量控制为基础、免费和有偿分配相结合的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成诚信透明、方法统一、参与广泛、与国际接轨的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形成减排效果明显、规则体系健全、价格水平合理的碳定价机制。



[查看文章全文](#)

来源：中国政府网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诞生记

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诞生记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壮阔征程，再次镌刻下时代印记。

2025年10月23日，如潮的掌声中，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这是乘势而上、接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又一次总动员、总部署——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万众一心、勠力进取，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不断开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新局面。



查看全文全文

来源：新华社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行动方案（2025—2027年）》发布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住房城乡建设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行动方案（2025—2027年）》（建办城函〔2025〕233号）。

要点速览：

完善投融资机制。推动建立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的多元化投融资体系。统筹现有资金渠道，对符合条件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予以支持，鼓励地方通过以奖代补等方式强化政策引导。

推动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推动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强城市道路塌陷隐患排查整治，强化城市供水水质监测。

推动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推动以智慧多功能杆为主要载体的道路基础设施智能感知系统和城市云平台建设。

发展智慧住区。提升房屋建筑管理智慧化水平。

开展数字家庭建设。鼓励既有住宅参照新建住宅设置智能产品，开展既有住宅传统家居产品的电动化、数字化、网络化改造。

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



查看全文全文

来源：中国政府

文件名称：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三北”工程总体规划》 发布部门： 国务院办公厅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国办发〔2025〕32号
发布日期： 2025年09月26日 实施日期 2025年09月26日



[查看规划全文](#)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三北”工程总体规划》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修编后的《“三北”工程总体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指导各地区保持战略定力，持续推动“三北”工程高质量发展。

《规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防沙治沙为主攻方向，以筑牢北方生态安全屏障为根本目标，坚持扩绿兴绿护绿“三绿”并举，推动森林水库、钱库、粮库、碳库“四库”联动，更加注重“提质”、“兴业”、“利民”，着力优化治理格局，完善政策措施，巩固拓展建设成果，不断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稳步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和持续性。

《规划》提出，“三北”工程第三阶段共分三期建设。其中，2021—2030年为六期工程，全力打好黄河“几字弯”攻坚战、科尔沁和浑善达克沙地歼灭战、河西走廊—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等三大标志性战役。2031—2050年为七期、八期工程，其中，七期工程以全面巩固六期工程治理成果、持续提高关键地区植被盖度为主攻方向，八期工程以提质增效、整体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为主攻方向。

《规划》明确，工程建设范围涉及13个省（自治区、直辖市）765个县（市、区、旗）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所属13个师市，分为东部丘陵平原区、北部风沙区、黄土高原区、西北荒漠区等4个屏障建设一级区和30个二级区。同时，部署了优化生态修复空间、扎实推进系统治理、巩固工程建设成果、发展生态特色产业、加强支撑能力建设等5方面23项任务。

《规划》要求，坚持国家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充分发挥国务院加强荒漠化综合防治和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工作协调机制作用，将工程建设纳入林长制和省级政府防沙治沙目标责任考核。建立持续稳定的工程投入机制，加大资金支持力度，落实财税、土地等政策，发展绿色金融，加强质量和资金监管。推动多元主体参与工程建设和管护，鼓励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公益组织等各类主体承担建设任务。

来源：环球网

文件名称：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自然灾害调查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	发布部门：	国务院办公厅	 查看办法全文
文件分类：	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	国办发〔2025〕28号	
发布日期：	2025年08月03日	实施日期	2025年08月03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自然灾害调查评估暂行办法》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自然灾害调查评估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范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工作，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办法》规定了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实施主体，以及提级调查、挂牌督办、整改评估等方面工作机制。原则上，特别重大自然灾害调查评估由国务院派出调查评估组，或者按照有关规定授权国务院应急管理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牵头组织实施；重大自然灾害调查评估由省级人民政府组织实施；较大、一般自然灾害调查评估由相关地方人民政府视情组织实施。

《办法》明确，对性质严重、造成重大社会影响、公众质疑灾害原因或者伤亡人数、相关工程或者基础设施可能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相关人员在灾害防治和应急处置等工作中涉嫌失职渎职等的重大自然灾害，经国务院批准后，由国务院应急管理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牵头提级调查评估。

《办法》要求，对省级人民政府组织开展的有关典型自然灾害调查评估，由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挂牌督办，并视情派出工作组督促指导。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承担挂牌督办的具体工作。

《办法》强调，有关地方和部门要针对调查评估中查明的短板，积极落实整改，及时评估整改情况，确保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地见效，促进灾害防范应对责任真正落实。

来源：中国政府网

九部门印发《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方案（2025—2030年）》

生态环境部在7月28日举行的例行新闻发布会上介绍，将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等九部门，联合印发《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方案（2025—2030年）》，全面深入排查整治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

根据《方案》，此次排查整治聚焦的重点地区，包括：

广西、湖南、江西、云南、广东等5省（区）；

丹江口库区及上游陕西西安、宝鸡、汉中、安康、商洛，河南三门峡、洛阳、南阳，湖北十堰9市；

内蒙古赤峰、巴彦淖尔，辽宁葫芦岛，福建三明，河南济源，四川凉山、雅安，贵州黔南、黔东南，甘肃陇南、白银、金昌等12个市（州）。

《方案》提出，要按照“查、评、改、治、防、管”的工作思路，全面深入排查整治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

《方案》计划：

到今年年底前完成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和立行立改；到2027年底前，基本完成高风险隐患整治，有效遏制涉铊、铋、镉等重金属突发环境事件多发态势；到2030年底前，全面完成隐患整治，重金属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来源：央视新闻

生态环境部发布《全国碳市场发展报告（2025）》

为促进社会各界更好了解全国碳市场发展情况，生态环境部组织编制了《全国碳市场发展报告（2025）》，并于9月24日在“2025年中国碳市场大会”上正式发布。

《全国碳市场发展报告（2025）》系统总结了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和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的最新建设进展，全方位展示了市场建设运行成效，展望了全国碳市场未来发展方向，是继2024年《全国碳市场发展报告（2024）》之后，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全国碳市场最新进展情况报告。



[查看报告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

文件名称：关于印发《有色金属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的通知	发布部门：国务院办公厅	 查看方案全文
文件分类：规范性文件	文件编号：工信部联原〔2025〕191号	
发布日期：2025年08月28日	实施日期：2025年08月28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有色金属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

为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推动有色金属行业平稳运行和转型升级，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国资委、海关总署、中国证监会、国家粮食和储备局等八部门近日联合印发《有色金属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提出2025—2026年，有色金属行业增加值年均增长5%左右，经济效益保持向好态势，十种有色金属产量年均增长1.5%左右，铜、铝、锂等国内资源开发取得积极进展，再生金属产量突破2000万吨，高端产品供给能力不断增强，绿色低碳、数字化发展水平持续提升。

《工作方案》明确了促进资源高效利用，提高资源保障水平；强化产业科技创新，提升有效供给能力；扩大有效投资，促进行业转型升级；拓展消费需求，激发市场消费潜能；深化开放合作，提高国际化发展水平五方面工作举措。在推动绿色化升级方面提出，推动建设一批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推进碳足迹管理体系建设，开展绿电铝等低碳产品评价，支持企业积极参与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等。

来源：工信部

文件名称：关于印发《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管理规程》的通知	发布部门：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查看通知全文
文件分类：自然生态保护	文件编号：环办生态〔2025〕24号	
发布日期：2025年08月19日	实施日期：2025年08月19日	

生态环境部修订两部管理规程生态文明示范区和“两山”实践创新基地遴选机制优化

生态环境部日前修订《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管理规程》，旨在加强生态文明示范建设和管理工作。此次修订体现了我国对生态文明示范建设工作的新思考，不仅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提供了制度保障，也为各地践行“两山”理念指明方向，推动我国生态文明示范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

来源：中国能源报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节能降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布部门：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查看通知全文
文件分类：	自然生态保护	文件编号：	发改环资规〔2025〕1228号	
发布日期：	2025年10月14日	实施日期	2025年10月14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降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的通知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节能降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对明确专项资金重点支持范围和标准，重点支持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循环经济助力降碳等方向，重点支持内容包括碳达峰碳中和先进技术示范及应用项目、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节能降碳项目、循环经济助力降碳项目等。上述支持范围中，列入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项目清单的参照技术攻关管理并按支持资金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30%控制，其他碳达峰碳中和先进技术示范及应用项目、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节能降碳项目支持资金按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20%控制，循环经济助力降碳项目支持资金按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15%控制，单个项目支持资金原则上不超过1亿元。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项目原则上全额安排。

来源：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印发《排污许可证质量提升工程方案》

近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印发《排污许可证质量提升工程方案》的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一、出台背景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的部署要求，生态环境部印发《排污许可证质量提升工程方案》(以下简称《方案》)，从工作目标、核心任务、实施保障等多维度出发，构建排污许可证质量提升体系，推动固定污染源监管提质增效。

二、工作目标

到2027年底，达成如下目标：

- 1.排污许可证质量持续提升，重点问题基本消除，智能辅助审核初步实现
- 2.常态化质量核查任务完成率达100%
- 3.排污许可清单式执法全面推开，依证执法监管体系基本形成
- 4.排污许可数据与统计、征税、应急、固废监管等场景深度融合，实现“一证通办”

三、核心任务

1.完善排污许可证核发管理

a.优化排污许可证

修订总则及重点行业排污许可技术规范

制定《固定污染源污染物排放量核算方法》

精简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填报内容

修订排污许可证副本内容及格式，实行“一口一表一码”管理

依托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自动生成新版排污许可证副本

b.推进许可平台智能化

开发排污许可证智能辅助审核功能

增加许可证到期提醒、填报信息错误即时提醒、自动生成研判分析报告等功能

推进许可平台与其他相关平台数据共享共用

提升省级排污许可数据回流的可靠性和时效性

c.加强发证把关

推动地方实行排污许可证联审联查、共管共用工作机制

指导各地优化排污许可证审批权限

组织开展全国发证人员年度全覆盖培训

鼓励各省份开展排污许可技能大赛

d.开展质量复核

指导省级生态环境部门开展排污许可证及执行报告常态化复核

组建全国排污许可证质量复核专家库，每年组织开展排污许可证质量复核

2.压实排污单位主体责任

a.指导排污单位规范填报

制定排污许可适用标准参考手册

在许可平台推送填报教学视频、典型质量问题讲解短视频、《排污许可应知应会手册》

指导省市两级生态环境部门组织面向持证排污单位法人的培训

引导排污单位及时申请调整排污许可证内容

开展“许小可”助企志愿行动

b.实施排污许可信用管理

推动将排污单位遵守排污许可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纳入环境信用监管体系

探索将排污许可证质量高、管理水平高的行为纳入排污单位守信记录，在环境信用评价中赋予加分激励

励

c.加大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力度

指导地方选取典型案例，通过多种宣传渠道强化警示教育

对接排污许可证质量问题突出的大型企业集团，指导集团总部统筹提升排污许可管理整体水平

3.加强排污许可日常监管与应用

a.加强排污许可数据应用

推进重点行业生态环境统计与排污许可统一信息报表应用

推动执行报告数据作为环境保护税纳税申报的重要依据

支撑挥发性有机物(VOCs)环境保护税征税对象筛选

完善排污许可数据支撑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编制的工作机制

排污许可数据应用于全国危险废物“五即”规范化管理、一码贯通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

b.建立健全“许可一执法一监测”联动工作机制

落实“一证式”管理，执法部门依证开展现场执法，监测部门依证开展自行监测的监督管理

加强信息共享，加大对无证排污违法行为的排查整治力度

c.推进依证执法监管清单化

推行排污许可清单式执法检查

鼓励地方制定重点行业排污许可执法检查清单，并嵌入执法APP

加快建立固定污染源污染物排放量监测量值溯源体系

鼓励地方探索超许可排放量执法

d.大力推动非现场执法监管

依托许可平台中的各类信息，构建问题线索精准识别与快速发现机制

开展非现场执法监管，形成常态化机制，减少入企检查频次

来源：生态环境部

文件名称：	关于发布《水质 丙烯酰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等3项国家生态环境标准的公告	发布部门：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查看标准全文
文件分类：	生态环境监测管理	文件编号：	公告2025年 第17号	
发布日期：	2025年08月07日	实施日期	2026年04月01日	

生态环境部发布《水质 丙烯酰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等3项国家生态环境标准的公告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规范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现批准《水质 丙烯酰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等3项标准为国家生态环境标准，并予发布。

标准名称、编号如下。

一、《水质 丙烯酰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HJ 1418-2025）

二、《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HJ 1419-2025）

三、《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采样 气袋法》（HJ 732-2025）

以上标准自2026年4月1日起实施，自标准实施之日起，《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采样 气袋法》（HJ 732-2014）废止。标准内容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http://www.mee.gov.cn>）查询。

来源：生态环境部

国家疾控局等15部门联合印发《健康中国行动—健康环境促进行动实施方案（2025—2030年）》

近日，国家疾控局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部、财政部、生态环境部等15个部门联合印发《健康中国行动—健康环境促进行动实施方案（2025—2030年）》，按照个人和家庭、社区和场所、机构和组织3个层面提出16项举措，包括友好社区环境建设行动、优美生态环境建设行动等。



[查看方案全文](#)

来源：国家疾病预防控制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庆祝大会隆重举行 习近平出席大会

砥砺奋进七十载，天山南北绽新颜。25 日上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庆祝大会在新疆人民会堂隆重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庆祝大会。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中央代表团团长王沪宁出席并讲话，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办公厅主任蔡奇出席。

新疆人民会堂灯光璀璨，气氛隆重热烈。主席台上方悬挂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庆祝大会”横幅，后幕正中是熠熠生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10 面红旗分列两侧。会堂后方悬挂着标语：“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而不懈奋斗！”

上午 10 时 30 分许，在欢快的乐曲声中，习近平等领导同志走上主席台，全场响起长时间的热烈掌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艾尔肯·吐尼亚孜宣布大会开始。全体起立，高唱国歌。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统战部部长、中央代表团副团长李干杰宣读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中央军委关于庆祝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的贺电。

王沪宁发表讲话。他说，70 年前，在党中央亲切关怀和党的民族政策光辉照耀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宣告成立。70 年来特别是新时代以来，在党的领导下，新疆各族人民共同当家作主，不断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伟大胜利。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从战略上审视和谋划新疆工作，确立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推动新疆各项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新疆同全国一道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疆各民族大团结不断巩固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人心，各族人民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昂首阔步走在中国式现代化道路上。

王沪宁表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70 年来取得的辉煌成就，充分彰显了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充分展现了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的强大生命力，充分证明了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是完全正确的。

王沪宁表示，新疆现代化建设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紧紧扭住新疆工作总目标，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始终坚持依法治疆、团结稳疆、文化润疆、富民兴疆、长期建疆，为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而不懈奋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书记陈小江、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委何忠友、维吾尔族群众代表艾米拉古丽·阿不都、汉族群众代表谷祥峰在会上发言。

何立峰、王小洪、雪克来提·扎克尔、谌贻琴、王东峰和刘振立，在新疆工作过的老同志，以及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中央代表团全体成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政军负责同志等出席大会。

来源：中国政府网

习近平在听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工作汇报时强调：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努力建设团结和谐、 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 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

率中央代表团出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的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24日听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工作汇报。他强调，新疆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工作总目标，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锚定中央赋予的“五大战略定位”，凝心聚力、久久为功，努力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

习近平指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年来，在党中央坚强领导和全国人民大力支持下，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团结带领全区各族干部群众坚定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持续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新疆面貌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同全国各地一道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他代表党中央，向新疆各族干部群众表示热烈祝贺、致以诚挚问候！

习近平强调，要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积极探索符合新疆特点的高质量发展路子。坚持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培育有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文旅融合，促进文化旅游业发展。加强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加快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在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中发挥更大作用。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优先位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大力发展社会事业，让各族群众广泛参与发展进程、共享发展成果。

习近平指出，要全力维护新疆社会大局稳定。坚持抓基层、强基础、固根本，筑牢反恐维稳的人民防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加强文化润疆、注重以文化人，引导各族干部群众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

习近平强调，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是推进新疆现代化建设的根本保证。要持续加强理论武装，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把保稳定、促发展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大课堂，让广大干部在实践中磨炼不畏艰险、攻坚克难的意志，增强团结服务群众、驾驭复杂局面的本领。全面建强基层组织，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巩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健全正风肃纪反腐长效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习近平指出，兵团是实现党中央关于新疆工作总目标的重要战略力量。要深化兵团改革，探索符合兵团实际、彰显兵团特色的高质量发展之路。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书记陈小江汇报了自治区党委和政府的工作。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艾尔肯·吐尼亚孜、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祖木热提·吾布力、自治区政协主席努尔兰·阿不都满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委何忠友参加汇报会。

王沪宁、蔡奇、李干杰、何立峰、王小洪、雪克来提·扎克尔、谌贻琴、王东峰和刘振立，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中央代表团全体成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政军负责同志等参加汇报会。

来源：中国政府网

不断夯实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重要保障——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之依法治疆篇

2025 年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70 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新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持依法治疆、团结稳疆、文化润疆、富民兴疆、长期建疆，各项事业不断取得新的发展和进步。

今天，从广袤的塔里木盆地到巍峨的阿尔泰山，从雄壮的帕米尔高原到富饶的吐鲁番盆地，各族群众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同心携手、砥砺奋进，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更好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美丽新疆。即日起，新华社开设“砥砺奋进七十载 天山南北谱华章”专栏，充分展现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在新疆的伟大实践，生动描绘天山南北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的美好图景。



查看文章全文

来源：新华社

新疆签发总河（湖）长第 5 号令，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总河（湖）长近日签发总河（湖）长第5号令——《关于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的令》，决定在全疆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以高品质河湖生态环境支撑新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着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自治区总河（湖）长第5号令指出，要立足河流基础、群众需求、地方财力等实际，以“母亲河”为重点，统筹水灾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文化和岸线保护，加强河湖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全力打造一批幸福河湖，以幸福河湖建设引领推动全疆河湖治理保护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河湖面貌全面提档升级。

自治区总河（湖）长第5号令明确，要聚焦持久水安澜、良好水生态、优质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等重点任务，以河湖长制为抓手，以流域为单元，以河湖水系为脉络，强化流域统一规划、统一治理、统一调度、统一管理，稳步有序推进幸福河湖建设，建立自治区幸福河湖名录并进行动态管理。从自治区幸福河湖名录优选河湖申报国家级幸福河湖项目，坚持示范引领，打造新疆幸福河湖样板。

自治区总河（湖）长第5号令强调，要充分发挥河湖长制关键作用，健全完善幸福河湖建设工作机制；各级党委、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资金保障，系统谋划、一体推进幸福河湖建设；发改、财政、自然

资源、生态环境、住建、交通、水利、农业农村、文旅等各有关部门要凝聚合力，做到密切配合、协同推进、共谋共建；各地各部门要切实抓好幸福河湖建设工作措施落实。

目前，新疆已有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吉尔格朗河、喀什地区吐曼河入选水利部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喀浪古尔河、博尔塔拉河等20余条河流创建为自治区示范幸福河湖。

来源：“中国环境”APP

关于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五五” 规划编制意见建议的公告

“十五五”时期，是全面推进美丽新疆建设承上启下，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的关键时期。科学编制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五五”规划，合理谋划确定新疆“十五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的主要目标指标、重大任务、重大改革举措和重大工程等内容，对实现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新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奋力谱写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美丽中国建设新疆篇章具有重要意义。为认真践行“开门编规划”理念，充分发扬民主、汇集众智，扎实做好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为切实提升规划的科学性、民主性和可操作性，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意见建议，诚邀社会各界踊跃参与、建言献策。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集时间

即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征集内容

重点围绕“十五五”时期美丽系列建设、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气、水、土壤、新污染物治理）、应对气候变化、生态保护修复、生态环境风险管控、生态环境治理能力等方面提出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既可对规划编制的整体思路提出建议，也可针对某一方面或多个方面建言献策。

三、征集方式

（一）在线调查。请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在线问卷页面，填写您的意见和建议。

（二）电子邮件。请将意见建议以word文件形式发送至邮箱zhywc@sthjt.xinjiang.gov.cn，主题注明“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五五’规划意见建议”。

（三）信件邮寄。请将书面意见建议邮寄至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西路215号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收件人：综合业务处，邮编830063，注明“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五五’规划意见建议”。为方便联系，请备注姓名和联系方式，我们将严格保密相关信息。

四、成果运用

欢迎并期待您的参与，我们将认真梳理研究所征集到的每条意见建议，在编制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五五”规划时参考借鉴。

衷心感谢您对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方式：0991-4165378

来源：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网站

自治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调度会召开

10月28日，自治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调度会召开。自治区政府副主席克衣色尔·克尤木现场调度并讲话，自治区政府副秘书长熊哲家主持会议，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党组副书记、厅长哈尔肯·哈布德克里木通报了自治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以下简称“整改工作”）和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的总体进展及存在问题。

会议指出，三年的整改工作符合总体预期，取得了显著成效。同时也要清醒认识到，未销号的整改任务仍然艰巨，已销号的任務也存在反弹的压力，要进一步强化政治担当，扎实推进最后阶段的整改工作，严格把关验收标准，不折不扣按时高质量完成全部整改任务。

会议要求，各地各部门要始终保持严的基调，着力建立严防反弹的长效机制，持续巩固整改成效。要坚持问题导向，及时发现风险点、疏漏点、隐患点，绝不降低目标、“带病销号”。各级、各地领导干部要按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规定（试行）》等制度、法规的要求，对辖区内职责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心中有数、提前谋划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工作。

会议强调，采暖期的大气污染防治压力增大，各地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既定部署，扎实推进“一企一策”、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老旧车辆淘汰等重点工作，确保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持续下降。强化重点区域、行业执法监管，深化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共同应对区域性污染天气，切实担负起保护生态环境、改善空气质量的政治责任和历史使命。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厅、公安厅、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商务厅、林业和草原局分管负责同志，自治区整改督导小组组长参加会议。昌吉州、伊犁州、塔城地区作交流发言。各地（州、市）生态环境局、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各生态环境督察专员办公室主要负责同志以视频形式参会。

10月28日，自治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调度会召开。自治区政府副主席克衣色尔·克尤木现场调度并讲话，自治区政府副秘书长熊哲家主持会议，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党组副书记、厅长哈尔肯·哈布德克里木通报了自治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以下简称“整改工作”）和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的总体进展及存在问题。

会议指出，三年的整改工作符合总体预期，取得了显著成效。同时也要清醒认识到，未销号的整改任务仍然艰巨，已销号的任務也存在反弹的压力，要进一步强化政治担当，扎实推进最后阶段的整改工作，严格把关验收标准，不折不扣按时高质量完成全部整改任务。

会议要求，各地各部门要始终保持严的基调，着力建立严防反弹的长效机制，持续巩固整改成效。要坚持问题导向，及时发现风险点、疏漏点、隐患点，绝不降低目标、“带病销号”。各级、各地领导干部要按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规定（试行）》等制度、法规的要求，对辖区内职责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心中有数、提前谋划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工作。

会议强调，采暖期的大气污染防治压力增大，各地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既定部署，扎实推进“一企一策”、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老旧车辆淘汰等重点工作，确保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持续下降。强化重点区域、行业执法监管，深化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共同应对区域性污染天气，切实担负起保护生态环境、改善空气质量的政治责任和历史使命。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厅、公安厅、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商务厅、林业和草原局分管负责同志，自治区整改督导小组组长参加会议。昌吉州、伊犁州、塔城地区作交流发言。各地（州、市）生态环境局、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各生态环境督察专员办公室主要负责同志以视频形式参会。

来源：环委会

新疆四部门加强生态环境领域行刑联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日前联合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自治区人民检察院、自治区公安厅制定发布了《关于加强生态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联动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进一步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共同严厉打击全自治区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实施意见》的发布实施，标志着新疆生态环境部门与公检法机关共同严厉打击全区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执法联动工作迈入制度化、规范化新阶段。

近年来，新疆生态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联动机制成果进一步显现。有关数据显示，4年中，新疆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共移送涉嫌污染环境犯罪案件84件，较“十三五”期间上升189.65%，特别是2024年全自治区办理危险废物和监测数据弄虚作假“两打”案件122件，同比提升369%；刑事立案33件，同比提升371%，案件查办和刑事立案数量明显提升。同时，重拳整治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问题，移送刑事立案3件。



[查看全文全文](#)

来源：“中国环境”APP

前三季度新疆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5%

石榴云/新疆日报记者高峰从自治区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举办的前三季度自治区国民经济运行情况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根据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前三季度，新疆地区生产总值15568.23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5%，经济运行保持稳中有进态势，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成效。

自治区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刘斌介绍，前三季度，新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聚焦新疆工作总目标，锚定党中央赋予的“五大战略定位”，统筹发展和安全，充分发挥新疆政策、资源、区位优势，紧贴民生凝聚人心推动高质量发展，全疆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三次产业根基稳。农业生产形势较好，园林水果稳步增长，畜禽出栏稳定增长；工业生产较快增长，重点行业增势良好，民营企业表现亮眼；服务业小幅增长，运输市场基本平稳。第一产业增加值1959.71亿元，同比增长4.9%；第二产业增加值5994.05亿元，同比增长5.9%；第三产业增加值7614.47亿元，同比增长5.3%。

有效需求韧性强。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扩大，工业投资支撑有力，民间投资活力增强。前三季度，全疆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不含农户）同比增长7.3%。消费市场稳定增长，生活类商品稳步增长，部分改善型消费持续升温，新能源汽车销售较快增长。前三季度，全疆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940.34亿元，同比增长4.6%。

来源：新疆日报

航拍助力精准监管 服务企业提升排污许可证质量——自治区排污权交易储备中心开展无人机辅助排污许可证质量提升专项行动

为进一步规范企业排污许可管理，提升排污许可证核发质量与执行效能，2025年9月16日至19日，自治区排污权交易储备中心联合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及拜城县分局，特邀新疆蓝熹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技术工程师组成指导帮扶组，赴拜城县工业园区对拜城县众泰煤焦化有限公司、新疆峻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6家重点企业开展排污许可证质量帮扶工作。

此次帮扶以“精准核查、靶向纠偏、提升质效”为目标，采用“资料核查+现场核验”工作模式。资料核查阶段，指导组对照技术规范，审查企业排污许可证关键信息，记录填写不规范等问题并反馈。现场核查创新使用无人机，对厂区关键区域航拍，核对排污许可证载明内容与排污单位实际生产设施一致性，有效解决传统人工核查中“视觉盲区多、核查效率低、数据精度不足”的难题。此次依托无人机，为6家企业的98个排污口及对应的治理设施、6处污水处理站、14处固废暂存场等建立影像档案，形成“一企一档”数据库。

下一步，我中心将持续发挥“科技+帮扶”作用，同时加强对企业排污许可执行情况的跟踪指导，切实把排污许可制度落到实处，共同推动排污许可制度从“合规管理”向“精准治理”升级，为固定污染源精细化管理注入科技动能。

来源：自治区排污权交易储备中心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负责同志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答记者问

为进一步完善重大项目后评价制度，规范项目后评价工作，提高投资决策水平和投资效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于2025年9月25日印发《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自2025年10月25日起施行。日前，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负责同志就《办法》出台有关问题回答记者提问。

问：《办法》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答：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决策部署，不断提高政府投资决策科学化水平和投资效益，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党组高度重视，按照“科学规划、先行试点、健全制度、加快推进”的总体要求，2023年7月24日，印发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试行办法》）。试行期满，结合开展自治区重点项目项目后评价试点工作实际，借鉴兄弟省区项目后评价工作和制度建设方面的经验教训，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制定了本办法。

问：《办法》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共5章、28条。第一章总则，共5条，包括后评价制度依据、适用范围、定义、部门职责等。第二章工作程序，共12条，包括后评价工作要求、开展方式、可选择的项目范围等。第三章成果应用，共5条，包括后评价成果应用方式、反馈机制等。第四章监督管理，共3条，包括法律责任、经费保障等。第五章附则，共3条，包括执行要求、解释权限、有效期限等。

问：《办法》较《试行办法》主要变化是什么？

答：主要变化包括四方面内容：

（一）调整后评价适用范围。《试行办法》仅限于对我委审批的政府投资项目开展后评价，《办法》将核准的企业投资项目（不含境外投资、外商投资项目）和使用国债资金项目也纳入适用范围。这也是最主要的变化。

（二）优化项目后评价工作流程和方式。一是规定我委每年制定项目后评价年度计划并严格落实。二是明确可对同行业、同区域多个项目的全过程或特定领域进行专题后评价，以了解共性情况，从宏观层面提供建议和参考。

（三）完善后评价项目选择范围。在《试行办法》规定的5类项目基础上，《办法》提出从聚焦党中央、

国务院决策部署等12个方面选取后评价项目，新增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等有重要支撑作用的项目，选择范围更切合当前的工作实际。

（四）调整后评价报告结构形式和主要内容。《试行办法》将项目后评价资料目录与报告编制指引等作为附件印发，现将相关要求直接体现在内容章节中，文件结构更加紧凑；根据重大项目监管要求，结合《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后评价报告编写通用大纲》，新增对项目“软建设”自评和后评价内容，更加突出对项目效益效果的评价。

问：项目后评价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项目后评价主要包括：项目基本情况、自我总结评价、前期决策总结与评价、建设准备总结与评价、运行总结与评价、项目投资效益效果评价、目标及可持续性评价，最终得出项目后评价结论并提出意见建议。针对有“软建设”要求的项目，还要开展项目“软建设”总结与评价。

问：项目后评价成果如何应用？

答：项目后评价成果将作为规划制定、政策调整、制度优化、投资决策、资金安排、项目管理的重要参考依据，以适当方式汇编后评价成果并视情况提供给相关项目行业主管（监管）部门、地（州、市）发展改革部门，大力推广项目后评价总结出来的成功经验和做法，不断提高投资决策水平和投资效益。

对于项目后评价发现的问题，按照《政府投资条例》等相关规定处理，涉嫌违纪违法的问题线索，按照规定移交纪检监察机关、司法机关，依法依规追究其行政或法律责任。



查看办法全文

来源：新疆发展改革委公众号

7 试点城市生活垃圾利用率提前达成 “十四五”规划目标

日前，《2024年度自治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城市总体评估报告》出炉。报告显示，新疆试点城市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覆盖率达到99%以上，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和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均提前达成“十四五”规划目标。

据了解，新疆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城市共有7个，分别为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市、吐鲁番市、哈密市、博乐市、阜康市和石河子市。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相关负责人介绍，本次评估由现场实效和日常管理两部分构成，主要抽查了试点城市的小区、公共机构、医院、学校、商场、超市和农贸市场等87个责任主体，围绕各责任主体的垃圾分类体制机制建设、源头减量、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和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组织动员和宣传教育、基

层组织建设和社区治理等方面展开。

经评估，新疆7个试点城市基本形成了党建引领，市、区、街道、社区四级联动机制和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单位、志愿者（党员）、居民“五位一体”联动机制。垃圾分类及再生资源回收站点、中转站、分拣中心等重点环卫设施不断完善，末端处理设施建设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及源头减量取得了一定成效，形成了示范带头作用。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七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2025年“小巨人”企业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激发涌现更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工业和信息化部开展了2025年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和复核工作，已完成相关审核，现将我区通过审核的企业名单予以公示（见附件1、2）。

附件1：第七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示名单

附件2：2025年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通过公示名单



查看名单

来源：新疆工业和信息化厅官网

祝贺！新疆有了首个世界最佳自然保护地

10月12日，在第八届世界自然保护大会颁证仪式上，8处中国自然保护地入选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绿色名录，并被授予“世界最佳自然保护地”称号，新疆天山世界自然遗产地（博格达片区）位列其中，这也是新疆首个获此殊荣的自然保护地。

新疆天山于2013年列入世界自然遗产名录，包括博格达、喀拉峻—库尔德宁、巴音布鲁克和托木尔四个区域，其中博格达片区位于昌吉回族自治州阜康市，是天山北坡生态的核心代表——在垂直80公里范围内，拥有典型完整的山地垂直自然景观带，集“世界自然遗产、世界生物圈保护区、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国家地质公园、国家森林公园、5A级旅游景区、自然保护区”七大身份于一体。

博格达片区独特的地理与生态环境，孕育了我国干旱、半干旱地区种类丰富的古老生物资源，不仅是雪豹、天山马鹿等珍稀动物的家园，更是雪莲等特有植物的天然庇护所，多层次生物多样性在此集中呈现，成为研究全球气候变化下干旱区山地生态系统生物群落演替的杰出范例。

据了解，自2025年初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绿色名录启动申报以来，博格达片区所在的新疆天池管理委员会严格对标IUCN绿色名录“良好治理、详实设计与规划、有效管理、保护成效”四大核心主题及50项具体标准，系统梳理2013年申报世界自然遗产以来的保护实践。聚焦依法管理、生态系统完整性维护等六大关键领域，汇编形成详实支撑材料，经多轮顶级专家评估反馈及实地考察，最终赢得一致认可。

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绿色名录是世界自然保护联盟设立的全球性自然保护认证体系，旨在识别和表彰在生态保护、治理水平和可持续发展方面达到高标准的自然保护地，提升和维持自然保护地的管理成效，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截至目前，IUCN绿色名录中，我国共入选25地。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新疆的能源家底有多厚实？

近日，我国自主研发的兆瓦级浮空风力发电系统在新疆完成戈壁工况试飞，系统设计升空高度在1500米左右。这一重要成果，标志着我国风力发电技术实现从陆地、海洋向高空的跨越，也是以新疆所能服务国家所需的生动注脚。

新疆，“三山夹两盆”，山山有资源、盆盆有油煤、处处有“风光”。厚实的能源“家底”，是服务国家能源安全战略的坚实基础，也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

十四五”以来，新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能源的饭碗必须端在自己手里”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油气为关键、煤炭为基础、新能源为方向，全面推进新时代国家大型油气生产加工和储备基地、大型煤炭煤电煤化工基地、大型风电基地、国家能源资源陆上大通道“三基地一通道”建设，不断提升能源可靠供应和战略保障能力，为国家能源安全提供坚实支撑。



[查看文章全文](#)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火烧山湿地挂牌设立，新疆首个自主贡献型生物多样性保护地诞生

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首个自主贡献型生物多样性保护地——中国石油新疆油田火烧山湿地挂牌设立，标志着新疆干旱区“荒漠化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有了示范样本。

新疆油田火烧山湿地总面积约为4.5万平方米，由火烧山作业区氧化塘经三级净化形成。在作业区范围内，现有国家级、省级保护动植物91种，其中，包括鹅喉羚、梭梭等国家重点保护和濒危野生动植物18种，形成了以有蹄类野生动物和梭梭灌木为代表的生态环境。

新疆油田火烧山作业区毗邻新疆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经常有普氏野马、野驴等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越界”前来觅食。

自主贡献型生物多样性保护地是指除传统自然保护区外，通过特定管理方式实现对生物多样性有效保护的区域。

近年来，新疆油田公司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因地制宜打造火烧山湿地：建立健全生物多样性保护管理制度体系；设立专项资金，积极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专项研究；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建设野生动物生态廊道；成立志愿者服务队；开展生物多样性科普培训；建设绿色共享小屋——生态科普馆等。

与此同时，火烧山作业区持续加强生态监测，精心实施梭梭林人工抚育；修建野生动物饮水点；进行地痕修复，并积极探索油气生产与生态保护互融互促互惠的新型协同管理模式。

“我们作业区将不断探索创新生态保护与油田开发协同发展的新模式，吸引更多力量参与到生物多样性保护中来。”新疆油田火烧山作业区宣传员余建华说。

地处准噶尔盆地的新疆油田，已构建起适配盆地资源开发的“风光热电氢”综合模式，今年上半年累计注碳量突破35万吨，全年油气产量当量将突破2000万吨。

来源：中国环境

新疆挂牌督办 8 起破坏林草资源典型问题

此次公布的8起典型问题，涉及滥伐林木、违法占用林地、擅自改变林草地用途以及违法开垦湿地草原等多种违法行为，暴露出部分地区在林草资源保护管理中认识不到位等问题。

8起破坏林草资源的典型问题包括：

- 1.乌恰县托帕口岸特色旅游建设项目涉嫌滥伐林木。
- 2.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锦鸿电力木垒20万千瓦风电项目涉嫌违法占用林地。
- 3.布尔津县八里滩矿坑生态修复治理及综合开发利用项目涉嫌擅自改变林草地用途。
- 4.麦盖提县玉某等人涉嫌违法开垦湿地。

5.阿图什市哈拉峻乡谢依提村涉嫌违法开垦草原。

6.疏勒县艾某涉嫌违法开垦草原。

7.伊宁市墩买里大街南侧片区地块土地储备项目涉嫌滥伐林木。

8.若羌县若羌河100万千瓦风电及配套储能项目10千伏供电工程临时道路涉嫌违法占用林地。

林草资源是国家重要的自然资源和战略资源，是维护生态安全、建设生态文明、推动绿色发展的基石。此次新疆对8起破坏林草资源的典型问题挂牌督办，旨在向社会释放严格保护林草资源、以“零容忍”态度依法查处各类破坏林草资源违法行为的强烈信号。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骄傲！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工程入选 “2025 全球十大工程成就”

近日，从2025年世界工程组织联合会全体大会上传来消息：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工程入选“2025全球十大工程成就”。

“2025全球十大工程成就”经由全球征集提名、专家遴选推荐、公众问卷调查、评选委员会审议确定。本次评选的“全球十大工程成就”主要为近5年已经完成且实践验证有效、产生全球性影响的工程科技重大创新成果。

此次入选的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工程构筑起世界上最长的环沙漠绿色生态屏障，控制了沙源向外扩散，有效保护了周边绿洲、农田、草原等生态系统，为全球荒漠化治理和区域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新典范。

中铁二十三局参建的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工程草方格生态屏障（资料图片）。王志文摄

该工程建设挑战前所未有。以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的和田地区民丰县35公里治沙段为例，该区域是7个上风口风沙汇聚的核心沙源区，年均8级大风天数超过60天，流动沙丘年移动速率曾达百米，被公认为全线“最难啃的硬骨头”。面对极端环境，建设者们创新实施“三位一体”综合治理策略，打出“梯田治沙+草方格”等工程固沙组合拳，大幅提升治沙效率与沙障使用寿命。

据悉，“2025全球十大工程成就”分别为：毅力号火星探测器、欧几里得空间望远镜、全海深载人潜水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工程、Blackwell GPU架构、DeepSeek开源大语言模型、高性能碳纤维复合材料、人形机器人、抗体偶联药物。

来源：石榴云/新疆日报

不用跑远路了！乌鲁木齐市“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业务权限下放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积极落实“放权赋能”，将“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业务委托下放至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区（头屯河区）、高新区（新市区），由对应分局承担审批职责。记者日前走进经开区（头屯河区）办理窗口，感受这一举措带来的变化。

在经开区（头屯河区）生态环境分局办理窗口，新疆翼百丰印务有限公司的行政总监李如芹正在办理环评审批业务，她告诉记者，权限下放后，不用再跑远路，企业办事更方便。

原先这个项目要到益民大厦去办，现在放到经开区（头屯河区）分局来办理，我们就减少了很多路途上的奔波，省了很多时间，而且经开区（头屯河区）分局对辖区的情况也比较了解，他们给予我们指导或者材料准备，都回复得非常及时准确，对我们企业真的帮助特别大。

环评审批业务实现全程网办，办事群众只需通过“全国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即可实现不见面办理，审批过程更方便快捷。2025年以来，我们已经办理已完成9个自贸区项目、7个告知承诺制审批项目、3个参照告知承诺审批的审批工作。

数据显示，2025年全市重点项目环评审批办结率达97.7%，“放权赋能”改革成效显著。

来源：乌鲁木齐广播电视台

新疆环塔里木盆地七百五十千伏输变电工程全线贯通 五千多个日夜 “环沙海”电网

7月10日凌晨，民丰县的沙漠里，飞手胡良桂操作无人机拉着初级导引线从185号铁塔侧的跨越架向南越过和若铁路，到达184号铁塔侧的跨越架，随着一根根封网主绳、一张张网片陆续通过铁路上方，跨越铁路封网工作顺利完成。

等在塔下的建设者将初级导引线与二级导引绳连接，一根根导引绳陆续贯通。牵引机拖着大牵绳，将挂在走板上的6根导引线向北拉过和若铁路，经过2.44公里的“跋涉”，于7月13日抵达188号铁塔——和田—民丰—且末—若羌750千伏输变电工程实现全线贯通。

至此，我国最大的750千伏超高压环网工程——新疆环塔里木盆地750千伏输变电工程历经15年建设正式“合龙”，进入投运倒计时。

环线长度4197公里，环内面积达到53万平方公里

新疆环塔里木盆地750千伏输变电工程由9项750千伏输变电工程组成，分阶段施工完成，工程共计9个变电站、1个开关站，线路总长度4197公里。

数万名电网建设者在5000多个日夜与沙海搏斗，完成51处跨越，围绕塔里木盆地“画”了一个圆，将塔里木盆地圈在中间。

工程建设过程中共铺设草方格48万平方米，有效减缓了沙丘流动速度，起到固沙作用。同时，带动周边新能源产业发展壮大，以及光伏治沙等工程开发建设。光伏可作为风沙屏障，有效降低地表风速、减少风蚀，以新能源绿洲锁紧黄沙。

工程环内面积达到53万平方公里，建成后电网延伸涵盖区域将达到106万平方公里。“广袤的覆盖区域意味着工程能为更广泛的地区提供稳定的电力支持，形成了全国最大的750千伏超高压环网。”国网新疆经研院新型电力系统规划研究中心主任辛超山说。

最后建设的和田—民丰—且末—若羌750千伏输变电工程于2023年11月开工，动态投资47.36亿元，新建民丰、且末2座750千伏变电站，扩建和田、若羌2座变电站，建设750千伏线路900公里、铁塔1891基，超过一半线路在沙漠腹地，创造了全国沙漠路径最长输变电工程、全国单程线路路径最长超高压工程等纪录。

穿沙漠、越高山，铁塔环绕塔里木盆地

环网工程几乎沿着“死亡之海”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进行，在沙漠里竖起一座铁塔有多难呢？

要把塔材运进去就不容易。“沙丘平均高度超过50米，只能全线修路，先推平沙丘，垫上土工布，再铺上石头，车才进得去。”且末—若羌750千伏线路工程施工一标项目经理李绍伟说，仅且末—若羌段就有21公里穿越塔克拉玛干沙漠，修20多公里运输道路就花了两个月时间，用了2.9万多立方米石头。

更难的是开挖塔基。“板式基础施工中，刚挖开的塔基转眼间就会被流动的沙子填埋。”李绍伟说，一挖就塌，只能一边挖一边快速用沙袋、挡沙板进行支护，然后快速浇筑。在灌注桩基础施工中，建设者们使用反循环钻机一边往地下钻孔一边添加膨润土形成泥浆护壁，钻孔完成后放置钢筋笼，然后再进行基础浇筑。

除了沙漠，铁塔还得“爬”上昆仑山，和田—民丰段线路有58公里在山区，其中19公里位于海拔1800—2500米之间的昆仑山脉。同样面临运输难题，建设者们把“路”修到了“天上”——近3000吨混凝土和塔材通过20多条索道顺利到达山上。

和在沙漠里挖塔基的高度机械化不同，昆仑山上根本没有机械，只能靠人工开挖。在难度最大的地方，两个人用风镐挖一个12米深、直径1.2米到2.2米不等的深坑，需要15天左右。“工期紧张，只能靠增加人力来弥补。”和田—民丰—且末—若羌750千伏输变电线路工程业主项目副经理王伽说。

将能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为产业发展提供动能

期待工程尽快投运的人不少，昂立民丰光伏1电站站长何龙就是其一。“我们电站2014年投运，但受限于送出能力和消纳问题，利用率比较低。”何龙说，等这项大工程投运后，弃光损失将大大减少。

“一边是新能源发电企业的电消纳不掉，一边是经济发展电力动能不足，很多企业无法落地，民丰县矿产资源开发也受到限制，根本原因其实是‘路’太窄，更多的电没地方‘走’。”民丰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副局长袁钊说，等工程投运后，“大路”通畅，将大幅提升民丰县招商引资优势。

国家电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统计，2024年南疆全社会用电量736.99亿千瓦时，比2010年提高了约6倍，预计2025年南疆最大用电负荷将超过1400万千瓦。“这个工程对南疆来说就是一场‘及时雨’！”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政协党组书记、副主席迪里夏提说。据测算，工程投运后可带动产业投资超过283亿元，提供就业岗位超过8000个。

“工程建成后将新增新能源接纳能力800万千瓦，能带动南疆5000万千瓦新能源发展。”辛超山表示，这会有效缓解南疆大型风电光伏基地的接网瓶颈问题，支撑南疆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促进能源转型升级。

工程的建设将推动新疆电网加速形成“内供七环网、外送五通道”的主网架结构，既打通了内部供电“最后一公里”，又串联起外送通道“主动脉”。“将有力支撑新疆绿色能源外送，加速新疆能源优势向经济优势转换，服务全国电力保供大局。”辛超山说。

来源：人民日报

哈密将诞生新疆最大铜矿企业！

日前，哈密鼎新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延东铜矿项目迎来重大进展——采矿工程和选矿工程尾矿库安全设施设计获得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审查通过。标志着延东铜矿项目采矿、尾矿库工程将进入全面建设阶段，新疆最大铜矿企业将在哈密诞生。

延东铜矿项目位于哈密市伊州区城区西南约130公里处，是自治区重点建设项目。该项目采用前期露天开采、后期地下开采方式，生产规模均为500万吨/年。其中，露天开采服务年限为9年(不含基建期2年)，地下开采服务年限为39年(不含基建期5年)；尾矿库为二等库，服务年限达48年(不含基建期2年)。

今年4月18日，延东铜矿选矿厂(不含尾矿库)和生活设施开工建设，选矿厂主厂房有望于10月底封闭。按照计划，项目将于2026年6月实现试车投产。

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是矿山建设前期的强制性且极其关键的审批环节。此次审查通过，意味着延东铜矿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已完全符合国家及行业安全标准，为后续的可持续安全生产奠定了坚实基础。哈密鼎新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占锋表示，安全生产大于天。公司将会严格按照安全设施设计和批复要求进行建设，加强项目建设期间的安全管理，保障施工现场的作业安全，确保延东铜矿项目如期建成投产。

据介绍，延东铜矿项目建成达产后，将会和现有土屋铜矿形成整合放大效应，直接推动鼎新铜业铜精矿产量翻番，以5万吨铜金属的年产量跃居新疆第一大铜矿企业。同时，该项目也将为哈密创造可观的就业机会和税收，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产生积极影响。此外，作为新疆重要的矿产资源开发项目，延东铜矿的建成投产不仅有助于提升国内铜资源的自给能力，还将带动采矿、物流等产业链相关配套服务的发展，进一步促进区域经济繁荣。

来源：哈密零距离

生态环境部和国家疾控局联合发布《重点控制的土壤有毒有害物质名录（第一批）》

近日，生态环境部与国家疾控局联合发布《重点控制的土壤有毒有害物质名录（第一批）》（以下简称《名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二十条规定，“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卫生健康等主管部门，根据对公众健康、生态环境的危害和影响程度，对土壤中有毒有害物质进行筛查评估，公布重点控制的土壤有毒有害物质名录，并适时更新”。制定《名录》是土壤污染防治法的明确要求，对进一步保障土壤环境安全、强化对重点控制的有毒有害物质监测监管具有重要意义。

下一步，将认真抓好《名录》的后续解读工作，持续完善相关管理制度，通过多种方式做好政策解读，不断提升土壤有毒有害污染物的防控水平。



[查看公告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

《生态环境法典（草案）》对生态环境服务机构的环境侵权责任界定应如何完善？

生态环境服务机构的环境侵权责任是环境侵权制度中的一个特殊问题。一般认为，在环境污染和破坏者构成侵权需要承担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的侵权责任时，如果为环境污染和破坏者提供环境服务（如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测等）的机构恶意推动了环境污染、生态破坏后果的出现，那么环境服务机构应当与环境污染和破坏者承担连带责任，其中主要是侵权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环境保护法》第65条规定：“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环境监测机构以及从事环境监测设备和防治污染设施维护、运营的机构，在有关环境服务活动中弄虚作假，对造成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负有责任的，除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处罚外，还应当与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其他责任者承担连带责任。”《生态环境法典（草案）》（以下简称《草案》）吸收该条规定，拟定了生态环境服务机构的环境侵权责任规则。

侵权责任规则存在哪些问题？

我国的生态环境法典编纂已经进入正式立法程序，环境保护法的内容拟整体纳入法典，包括第65条关于环境服务机构的连带责任规则。

《草案》第1062条规定：“受委托从事生态环境服务活动的生态环境服务机构违反本法规定，对造成的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等负有责任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与造成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等的委托人承担连带责任，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该条对《环境保护法》第65条进行了修改，主要体现为三个方面：一是以“生态环境服务机构”概括指代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环境监测机构等；二是将承担连带责任的实质要件“弄虚作假，对造成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负有责任”修改为“违反本法规定，对造成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等负有责任”；三是将侵权连带责任与其他责任的关系复杂化，删除“除依照有关法律规定予以处罚外”这一责任并列规定，修改为“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与侵权连带责任并列，并且增加“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的规定。

环境保护法第65条在实践中还需要进一步解释，主要是连带责任的范围和限度需要明确，但其性质为民事责任规则，作为司法裁判的依据已经足够，其解释可以在个案中进行或者通过司法解释完成。

《草案》第1062条的规定虽然大体上继承了该条的规定，但是上述几个方面的修改也带来了一些问题。

一是民事侵权责任与行政责任之间的关系问题。《环境保护法》第65条的表述，严格遵循民事责任与行政责任（行政处罚）相互并列的定位，将行政责任引到其他相关法律处理，该条仅规定环境侵权责任的连带承担规则。而《草案》第1062条规定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本身有概括性，应当包括可能的侵权责任，然后与委托人承担连带责任，转而又规定直接责任人员的其他法律责任（主要应当是行政处罚），将行政责任、民事责任以及可能的刑事责任全部表述在一句话中，导致本应清晰的民事责任、行政责任之间的关系变得不太清晰。

二是生态环境服务机构承担环境侵权连带责任的实质条件被根本改变，无法适应民事责任追究的需要。“违反本法规定”是行政责任的典型表述，不能明确界定侵权责任的具体构成，无法替代“弄虚作假”所强调的主观恶性，而后者是非直接的侵权人承担责任的必要条件。而且生态环境服务机构违法提供环评等服务，违反的更可能是其他相关法律的规定，“违反本法规定”作为责任的前提本身并不周全。

如何完善相关规则？

《草案》第1062条用“生态环境服务机构”来指代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环境监测机构等，从实质工作内容上来界定可能承担环境侵权连带责任的主体范围，可以克服列举式规定的不足并保持解释上的灵活性，值得肯定，但在表述上有重复之嫌，可以删除第二个“生态环境服务”。

关于环境侵权责任的首要责任人，该条规定为“造成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等的委托人”，比环境保护法第65条规定的“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其他责任者”更为准确；但是环境侵权的原因行为除了环境污染、生态破坏之外，一般不认为存在其他情形，因此此处的“等”多余。

同时，针对前已述及的问题，对生态环境服务机构的环境侵权连带责任，仍应当与行政责任等其他责任区分，以引致性规定表明侵权责任与行政责任并行不悖即可，对于其他责任的内容等不必在本条进行规定，以避免不必要的混乱；而对于生态环境服务机构承担环境侵权责任的实质性要件，即在提供生态环境服务活动中弄虚作假，对环境污染、生态破坏负有责任，则需要有法律的明确规定，否则生态环境服务机构作为间接的侵权人原则上不承担责任。

综上所述，《草案》对于生态环境服务机构环境侵权责任的规定，应当在坚持《环境保护法》第65条规定的基本架构的前提下，进行适当的修改。笔者建议，《草案》第1062条修改为：“受委托从事生态环

境服务活动的机构在服务活动中弄虚作假，对造成的环境污染、生态破坏负有责任的，除依照法律法规规定予以处罚外，还应当与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委托人承担连带责任。”

来源：中国环境APP

重磅！三部门联合发布稀土新规

稀土是重要的战略性矿产资源。8月22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发布《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总量调控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办法》所称的稀土开采，是指将氟碳铈矿、离子型稀土矿、混合稀土矿等各类稀土原矿进行采选，生成稀土矿产品的生产过程；稀土冶炼分离，是指将稀土矿产品加工生成各类单一或者混合稀土氧化物、盐类以及其他化合物的生产过程。

根据《办法》，国家对稀土开采（含稀土矿产品等）和对通过开采、进口以及加工其他矿物所得的各类稀土矿产品（含独居石精矿）的冶炼分离实行总量调控管理。稀土生产企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自然资源部确定，除依据前款确定的企业外，其他组织、个人不得从事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稀土生产企业应当在获得的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内从事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

《办法》提出，稀土生产企业应当建立稀土产品流向记录制度，如实记录稀土产品流向信息，并于每月10日前将上年度稀土产品流向信息，录入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有关部门建立的稀土产品追溯信息系统。稀土生产企业应当履行网络和数据安全保护义务，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网络和数据安全管理制度，提升企业网络和数据安全保护水平，保障企业网络和数据安全。稀土生产企业违反本办法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的，核减下一年度总量控制指标。

来源：中国环境APP

第二批化工园区突发水污染事件环境应急三级防控体系建设暨“一园一策一图”试点工作启动

近期，生态环境部印发《关于公布化工园区突发水污染事件环境应急三级防控体系建设暨“一园一策一图”试点园区（第二批）名单的通知》，确定天津南港工业区等46个化工园区为第二批试点园区。

通知要求，试点园区遵循“以空间换时间”的环境应急理念，根据《化工园区突发水污染事件环境应急三级防控体系建设暨“一园一策一图”实施技术指南（试行）》，结合资源禀赋和工作实际，建立健全化工园区环境应急三级防控体系，编制突发水污染事件“一园一策一图”，探索构建具有地方特色的化工园区环境应急防控典型模式。

同时，要求各地做好化工园区“一园一策一图”与流域“一河一策一图”有效衔接，构建化工园区和重点河流相互衔接、相互支撑的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准备体系，带动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范和应对能力整体提升。

此外，通知还要求上海市、江苏省和浙江省发挥先行先试的优势，加快推动本行政区域内化工园区环境应急三级防控体系建设和“一园一策一图”实施，于2025年底实现全覆盖。长江、黄河、大运河流域相关省（区、市）加快推动完成干流岸线3公里范围内化工园区三级防控体系建设，力争2026年基本完成。

生态环境部自2023年起启动化工园区突发水污染事件环境应急三级防控体系建设暨“一园一策一图”试点工作，在总结第一批试点经验成效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试点范围，推动各地因地因园制宜，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案例样板，为“十五五”期间实现全国重点化工园区“一园一策一图”全覆盖奠定基础。

生态环境部将适时组织开展试点工作成效评估，总结先进经验做法并向全国推广，持续提升化工园区环境应急准备能力。



查看名单

来源：生态环境部

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前突击转移危废被曝光，“未督先改” 不该用于应付检查

无视中央环保督察非法填埋万吨危废的行为，不仅暴露出兴华公司生态环境意识的严重缺失，更凸显出其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意识的极端淡薄。

事件最令人痛心的是，兴华公司本可以有不一样的选择。兴华公司依托大柴旦的盐湖卤水资源，主要生产氯化锂和硼酸，每年产生大量危废，这些危险废物本应按规定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处置。但为了节省费用，兴华公司从建成投产至2023年，采取在厂区附近简单填埋的方式，擅自违法处理了大量危废。

当地监管部门发现兴华公司的问题后，要求其在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前对问题全面整改。但企业负责人却选择了最不可取的方式——对危险废物突击易地填埋。这种虚假整改的做法不仅没有解决原有污染问题，反而对生态环境造成了更为严重的二次伤害。柴达木盆地生态环境极其脆弱，兴华公司新的危险废物填埋点距离柴达木盆地北缘重要的生态屏障——大柴旦湖直线仅数公里。大量非法填埋的危险废物极易扩大地下水污染，给大柴旦湖埋下生态隐患。

“未督先改”本意是鼓励地方和企业主动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从实践来看，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

不仅注重发现具体问题，更强调通过督察一个案例，推动一类问题的整改。各地通过举一反三，排查同类问题，从而实现环境质量的全面改善。

对企业而言，“未督先改”是一次难得的自我提升机会。通过主动排查和环境治理，企业不仅能够避免因违法行为带来的法律风险，更能够推动自身绿色转型。在环境意识日益增强的今天，环境表现已经成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积极主动整改，既能避免问题曝光后带来的股价波动、企业形象受损等负面影响，又能为企业赢得绿色发展先机，实现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双赢。

然而，遗憾的是，兴华公司并未珍视这次宝贵机会，而是选择用虚假整改的方式应付检查。纸是包不住火的，虚假整改问题终究会被曝光出来。兴华公司的案件再次证明，在环境保护问题上弄虚作假，不仅无法蒙混过关，反而会让企业面临更严厉的法律制裁和声誉损失。

随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的出台，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已经步入常态化、制度化轨道。任何企图通过敷衍整改、表面整改、虚假整改蒙混过关的行为，最终都会自食其果。各地企业要充分认清形势，以兴华公司此次曝光的问题为镜鉴，彻底摒弃侥幸心理，真正把握“未督先改”的宝贵机会，全面排查环境风险，切实整改存在的问题。这不仅是法律要求，更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基。

与此同时，地方监管部门也需要建立长效机制，不能在中央生态环保督察过后就放松要求。要对“未督先改”的企业做好“回头看”检查工作，对于此前企业存在的问题一盯到底，确保各项整改措施落实到位。

生态环境保护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未督先改”作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环节，应当成为敦促企业主动履行环保责任的契机，而不是应付检查的形式。各地要以对历史和人民负责的态度，出真招、实招，切实帮助企业解决长期存在的各种环境污染隐患，共同守护好我们赖以生存的美丽家园。

来源：中国环境APP

如何追究生态环境损害责任？最高检生态环境部 联合发布典型案例

今年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提出20周年。在第三个全国生态日，最高人民检察院与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了一批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检察公益诉讼衔接典型案例，指导各级检察机关和生态环境部门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检察公益诉讼衔接配合，凝聚更强法治合力，为美丽中国建设贡献力量。

据了解，2024年1月至2025年7月，全国检察机关共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8.6万件，其中行政公益诉讼7.2万件、民事公益诉讼1.4万件；共提起公益诉讼7500余件，约占全部领域提起公益诉讼案件的57.6%。2018年1月至2025年7月，各地生态环境部门和其他相关部门共计办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约5.69万件。

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包括重庆市检察院第三分院支持重庆市南川区生态环境局对某公司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等6件，涉及尾矿库、水体污染、危险废物、大气污染等治理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检察民事公益诉讼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的价值目标一致，均是为追究违法主体生态环境损害责任、促进生态环境受损公益得到有效修复。检察机关、生态环境部门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作用，有力推动解决生态环境突出问题，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态环境的需要。

生态环境部法规与标准司负责人表示，将继续按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统筹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的工作部署，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检察公益诉讼衔接机制，通过共建生态环境修复基地，联合开展普法宣传、警示教育、典型案例评选等工作，与检察机关协同推进生态环境损害修复及时有效开展。

最高检公益诉讼检察厅负责人表示，检察机关将持续将生态环境领域作为公益诉讼检察办案的重中之重，锲而不舍推动解决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持续加强办案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的监督、支持、协同作用，进一步加强与生态环境、自然资源、水利、林业和草原等行政部门在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的协作配合，共同答好生态环境保护答卷。



查看文章全文

来源：检察日报社

十五五趋势之——市政环保的大整合

市政环保是环保领域的重头，其变化走势影响整个产业链的发展，环保行业过往的高增长和当前的困境在很大程度上都源自市政环保的状况。

“十四五”以来，在财政紧张、需求趋缓、资产缩水等重压之下，市政环保领域告别了大干快上的增量阶段，转而进入运营增效的存量阶段。

其中，一个趋势逐渐显现，即市政环保类资产的整合。

此处所谓整合，绝非简单的归并或资源叠加，而是一次资金、技术、人员、制度与系统的多维重构，是从“各自为政”向“协同高效”的平台化跃迁。

这场整合不仅是少数头部企业应对周期变化的策略，更是地方政府在现实倒逼下推动提质增效的必由之路。



查看文章全文

来源：青山研究院

2025 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出炉，超 8 成积极推进绿色转型

8月28日，全国工商联发布“2025中国民营企业500强”。在全国工商联最新开展的第27次上规模民营企业调研中，2024年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6379家企业参与申报，其中营收排名前500位的企业正式入围“2025中国民营企业500强”榜单。

调研数据显示，这批代表中国民营经济最强实力的企业群体正积极响应国家战略导向，在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数字化与绿色化“双转型”中展现出强劲的发展动能。

记者了解到，在明确填报相关数据的309家500强企业中，已累计投入627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覆盖新材料、新能源、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等关键领域。这一布局不仅反映出民营企业对国家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深度参与，也凸显出民营企业正从传统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加速转变。

更引人注目的是，在数字化与绿色化“双转型”方面，民企500强表现尤为突出。数据显示，64.2%的企业已制定清晰的数字化转型战略规划，60.2%的企业在管理层系统部署数字化改革，66.8%的企业已通过数字化实现降本增效，显示出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正在深度融合。

同时，绿色低碳已成为头部民企发展的“必选项”。83%的企业正积极推进绿色转型，其主要路径包括应用先进的绿色低碳技术与设备、实施“绿色化+智能化”双化协同改造、系统开展碳排放核算与监测，以及推动全产业链协同降碳。这批企业已将“绿色”作为提升竞争力和可持续性的战略投资。

这一企业行为背后，离不开国家政策的持续引领。近年来，中共中央、国务院先后印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等纲领性文件，明确提出鼓励民营企业开展数字化绿色化转型，积极参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部门也陆续推出税收优惠、专项再贷款、绿色制造体系等支持措施，为企业“双转型”提供制度保障。

专家指出，民营企业500强的转型路径，是中国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的缩影。随着“双碳”目标和数字中国战略的深入推进，先进数字化能力的构建和绿色低碳竞争力的培育，已不仅是企业应对监管要求的策略，更是关乎长期生存和发展的核心战略。未来，能否在技术创新和绿色转型中占据先机，将成为民企能否持续跻身“500强”的关键。

可以预见，在中国经济迈向高质量发展的进程中，这批兼具规模与战略视野的民营企业，正在成为培育新质生产力、实现经济质效提升的重要力量。

以下为名单



[查看名单](#)

来源：中国环境

5年，环保企业“重启重生”的窗口期

2025年进入尾声，连同许多政策周期一并收官。对环保企业而言，这一年是一个拐点——旧模式退场，新模式待启。

以“红利+资源+工程”飞速发展的快车道，已经基本上关闭。大量环保企业的经营状况从“能不能做大”转向“能不能做久”。

与此同时，监管更加注重治理效果与可持续，资金更加看重现金流质量与可复制能力，客户更加在乎稳态达标的确定性，行业的方方面面都在改变。

经过这一年，环保行业进入了怎样的状态，未来会朝什么方向发展，环保企业面临怎样的选择和挑战，本文将针对这些问题，并结合青山研究院这一年以来的调研展开分析讨论。



查看文章全文

来源：青山研究院

大气污染治理进入深水区，如何用好自动监测数据破解难题？

随着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持续深化，各地已建成较为完善的大气自动监测网络。这些监测站点如同遍布城乡的“环境哨兵”，每天实时采集海量大气环境数据，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支撑。然而，笔者注意到，不少地方在对这些数据的挖掘利用方面，更多是侧重结合气象数据开展大气环境质量预测预报，在利用海量数据来精准发现大气污染治理中存在的问题并采取针对性举措方面仍存在不足。

当然，通过对未来一段时间内气象条件和空气质量变化趋势进行预判，能够助力提前调整大气污染治理措施，合理调配监管力量，引导公众做好健康防护。但这些海量数据的价值，除了体现在开展大气环境质量预测预报方面，更多体现在通过对这些数据进行深入挖掘，帮助地方找准污染症结、提升治理效能方面。

如何利用好这些海量的自动监测数据，进一步提升大气污染治理效能？笔者认为，可以从以下几方面着手。

做好大气数据研判，要聚焦所辖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挖掘减排潜力。排污总量是反映区域大气环境

质量的核心指标，其变化趋势直接影响大气污染治理成效。在数据研判中，要通过排污总量数值的升降，深入分析数据变化背后的原因：是清洁原料替代政策落实不到位，导致企业仍依赖高污染原料生产；还是区域内产能扩张过快，新增污染源未得到有效管控；或是季节性生产因素导致污染物排放阶段性增加。只有通过精准的数据比对、企业调研和政策评估，找到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变化的根本原因，才能针对性地制定治理方案。对于政策落实不力的要强化监管，对于产能过剩的要合理调控，对于季节性污染问题要提前部署防控措施，从源头压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要紧盯小区域污染高值，遏制局部污染。在区域大气监测中，时常会出现局部区域污染高值现象。这些小区域高值往往是点源污染或面源污染的集中体现，比如企业无组织排放、建筑施工扬尘管控不到位、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如果对这些局部高值重视不够，就可能成为区域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的“绊脚石”。因此，数据研判要建立“高值追踪”机制，通过加密监测点位、调取周边监控、开展现场排查等方式，精准定位高值区域的污染来源。对于无组织排放的企业，要督促其完善收集处理设施；对于施工扬尘，要落实湿法作业、围挡覆盖、加强喷淋等措施；对于露天焚烧，要加强巡查管控和宣传引导，通过“针灸式”治理，逐个定点清除污染高值现象。

要细化污染指标分析，强化精准治理。大气监测数据包含细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钾离子等多项指标，每一项指标的异常变化都对应着特定的污染来源。例如，钾离子浓度升高，往往与秸秆焚烧、生物质燃料燃烧相关；氮氧化物浓度上升，则可能是工业窑炉排放不达标或移动源污染管控不力所致。在数据研判中，要建立污染指标与污染物来源、气象因素的对应分析体系，通过对各项指标的动态监测和关联性分析，精准锁定污染类型。针对不同的污染来源，采取差异化治理措施：对秸秆焚烧，要推广秸秆还田、饲料化利用等替代方式；对工业窑炉，要推动超低排放改造；对移动源，要加强油品监管、尾气检测 and 新能源替代，让治理措施精准指向污染症结。

当前，我国大气污染防治已进入深水区，面临的污染问题更加复杂多样，对治理的精准性、科学性提出了更高要求。大气自动监测网络产生的海量数据，是破解治污难题的“金钥匙”。要优化数据研判思路，将更多精力投入到排污总量分析、小区域高值追踪和污染指标细化研究上，利用实时的监测监控数据发现问题、剖析原因、找准对策，不断提升大气污染防治的针对性和高效性，推动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来源：中国环境报



“非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这么干

控制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是应对全球气候危机的治本之策。在《巴黎协定》达成十周年、我国“双碳”目标提出五周年之际，习近平主席在近期举办的联合国气候变化峰会发表视频致辞，宣布了中国新一轮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其中特别强调，到2035年，中国全经济范围温室气体净排放量比峰值下降7%—10%，力争做得更好。这是我国首次提出覆盖全经济范围、包括所有温室气体的绝对量减排目标，是我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的关键里程碑。

人为排放的温室气体是工业革命以来全球气候变暖的主要原因。除了二氧化碳之外，全球纳入管控的温室气体还包括甲烷、氧化亚氮、氢氟碳化物、全氟化碳、六氟化硫和三氟化氮六类，其中甲烷、氧化亚氮排放占比较高。虽然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以下简称“非二”温室气体）的排放量和对全球变暖的贡献不及二氧化碳，但加强“非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对减缓气候变化至关重要。协同推进二氧化碳和“非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不仅有助于更好抑制全球温升幅度，也有利于降低全社会迈向碳中和的代价和成本。

随着应对气候变化的紧迫性显著提升，国际社会日益重视“非二”温室气体控排问题。我国自2020年“双碳”目标提出以来，就将“非二”温室气体控排作为构建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的重要内容，并纳入美丽中国建设进行一体布局。《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提出，加强对甲烷等“非二”温室气体管控；《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要求，实施甲烷排放控制行动方案，研究制定其他“非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行动方案。

为做好“非二”温室气体控排工作，有关部门制定了一系列配套政策。比如修订《省级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指南》，改进区域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口径和方法。制定《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实施方案》，推动降低种植业、畜牧业反刍动物肠道发酵和畜禽粪污管理温室气体排放强度。印发《甲烷排放控制行动方案》，修订《煤层气（煤矿瓦斯）排放标准》《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强化重点领域甲烷排放控制要求。发布《工业领域氧化亚氮排放控制行动方案》，提出以资源循环利用、减排技术创新、协同控制为手段，有效控制工业领域氧化亚氮排放。出台《关于严格控制氢氟碳化物化工生产建设项目的通知》、氢氟碳化物配额总量设定与分配方案，加强氢氟碳化物排放总量控制。

同时，借助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契机，健全温室气体减排机制和支撑体系。一方面，进一步发展碳市场，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首次将四氟化碳、六氟化二碳等温室气体纳入管控范围；完善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机制，加快推出海上油田伴生气回收利用、陆上气田试气放喷气回收利用、陆上油田低气量伴生气回收利用等“非二”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另一方面，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开展煤矿开采、油气开采、废弃物处理等行业的碳监测评估，建设国家温室气体排放因子数据库，推动将温室气体排放管控纳入环境影响评价；发布《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量化方法与要求 畜产品》等标准，促进基于生命周期理念管控所有温室气体排放。

面对新形势新挑战，从国家层面来看，我国应坚持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按照《中国本世纪中叶长期温室气体低排放发展战略》，统筹能源、工业、农业、废弃物处理等领域的“非二”温室气体排放管控，强化温室气体排放与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协同控制，有重点、分步骤、分阶段将不同类型“非二”温室气体排放纳入量化管控范围，建立完善温室气体排放统计核算体系、政策体系和管理体系，为积极应对气候变化采取有效行动。

在地方层面上，各地作为“非二”温室气体控排的重要单元，当前还面临温室气体排放家底不清、控排政策体系不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不完善、减排技术研发和推广不足等突出挑战。建议各地统筹短期与中长期目标，综合采取结构调整、源头替代、末端治理等手段，循序渐进抓好地方“非二”温室气体控制和减排。

一是夯实数据基础，稳步提升温室气体因子本地化水平，基于统一标准常态化编制区域温室气体清单，推动农牧业、制造业、能源业排放主体开展覆盖所有温室气体的排放监测、核算与报告。

二是结合地方排放规模结构，因地制宜制定配套落实政策。在农业主产区重点开展农业甲烷和氧化亚

氮排放控制，在城市化地区重点控制废弃物处理、工业生产过程及产品使用中的排放，在煤炭和油气资源丰富区重点控制甲烷排放。

三是分类推进温室气体控排。农业领域强化化肥减量增效和畜禽粪污低碳化处置，能源领域减少甲烷泄漏和排放、提升六氟化硫替代率和回收利用率，废弃物处理领域推广低碳处置技术和工艺、加强沼气回收利用。

四是加强要素投入和保障，将“非二”温室气体控制纳入预算内投资等公共资金支持范围，作为气候投融资和绿色金融、转型金融的重点投入领域。加强温室气体减排技术攻关和示范应用，促进温室气体核算核查服务业发展，为实现碳中和夯实基础。

来源：中国环境报

喜马拉雅山脉烟花秀，违法吗？

户外品牌始祖鸟联手艺术家蔡国强在喜马拉雅山脉查琼岗日举办烟花秀，此事持续发酵。9月21日凌晨，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委网信办在“云端珠峰”官微发布情况通报，日喀则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已成立调查组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核查，后续将根据核查结果依法依规处理。9月20日晚，中国环境报记者致电日喀则市生态环境局获悉，相关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已抵达现场，正对烟花秀可能造成的生态影响开展评估。

截至目前，网友最关注的焦点问题之一——在喜马拉雅山脉燃放烟花，合法吗？这种品牌营销活动，没有法律规范吗？

此前日喀则市生态环境局江孜县分局一位负责人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此次活动已备案，手续也合规，最终选址不属于生态保护区，周围无人居住。这一回应引来更多质疑：合的是什么规？非保护区就能燃放烟花吗？

针对诸多疑问，中国环境报记者采访多位生态环境领域法学专家和律师，尝试厘清此事可能涉及的法律问题。

在喜马拉雅山脉办烟花秀，合法吗？

“不合法！”这是记者采访时，多位专家和律师表达的共识。



[查看全文全文](#)

来源：中国环境报

揭秘机动车第三方检测机构 10 种造假手段

一辆最新标准的国六重型货车，如果不喷尿素或者拆除污染处理设施，其污染物排放量相当于30辆尾气达标重型货车的排放量。让“假达标”的车辆“带病”上路，不仅损害了人民群众的环境权益，还严重扰乱了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2024年9月，生态环境部会同其他有关部门在全国部署开展机动车排放检验领域第三方机构（以下简称第三方机构）专项整治，发现一些第三方机构在检验和维修过程中弄虚作假、故意“放水”，造假手段“五花八门”。

对此，《环境经济》采访了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机动车排污监控中心召回监管研究室主任刘嘉，他总结了10种第三方机构造假手段。



[查看全文全文](#)

来源：中国环境报

生态环境部公布第二十四批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 (举报奖励领域)



[查看全文全文](#)

来源：生态环境部

这地发布非法倾倒处置固废专项整治新进展， 3起典型案例



[查看全文全文](#)

来源：中国环境

打击破坏环境资源犯罪，10件典型案例公布



[查看全文全文](#)

来源：中国环境APP

新疆新公司 | 2025 年新入会企业名单 (截止 9 月 30 日)

截止至2025年9月底，我会接到24家企业自愿提出的入会申请，经审核，正式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会员单位。

协会秘书处对新入会单位的加入表示热烈欢迎。协会将从信息服务，推广、咨询、认证服务，交流合作服务，人才服务，行业自律五部分内容提供服务，并做好会员服务工作。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1	新疆中泰国信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XJHBXH-354
2	新疆山水木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XJHBXH-356
3	乌鲁木齐湘永丽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XJHBXH-357
4	长沙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XJHBXH-359
5	巴州绿环环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XJHBXH-360
6	沙湾和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XJHBXH-361
7	中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XJHBXH-362
8	北京远浪潮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XJHBXH-363
9	湖北泓源水务有限公司	XJHBXH-364
10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XJHBXH-355
11	新疆绿疆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XJHBXH-366
12	新疆傲隆环保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XJHBXH-367
13	山西辉能科技有限公司	XJHBXH-368
14	新疆创青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XJHBXH-369
15	伊犁佳岗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XJHBXH-370
16	阿克陶科邦锰业制造有限公司	XJHBXH-371
17	新疆熙诚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XJHBXH-372
18	核工业北京化工冶金研究院	XJHBXH-373
19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XJHBXH-374
20	新疆森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XJHBXH-375

21	永安保险销售（陕西）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XJHBXH-376
22	新疆吐哈石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XJHBXH-377
23	新疆阿拉尔市碧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XJHBXH-378
24	新疆恒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XJHBXH-379

来源：会员培训部

关于开展自治区环保技术咨询服务能力评价的通知

为进一步规范自治区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市场秩序，提升行业专业水平与服务质量，助力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市场持续健康发展，我会于2025年9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理事会第八次会议暨常务理事会第五次会议上提出《关于开展自治区环保技术咨询服务能力评价工作的议案》，并审议通过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保技术咨询服务能力评价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已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服务中心”——“能力评价”栏目发布。现将开展环保技术咨询服务能力评价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方式及要求

能力评价申报实行网上申报。申报单位登录“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办事大厅”——“能力评价申请”栏目，使用协会会员账号和密码进入协会会员管理系统后台，选择“服务中心—能力评价”，按要求填写并上传附件，完成线上填报。

线上审核通过后，将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分别胶装成册（一式一份，加盖公章）寄送我会。

二、申报时间

2025年申报截止时间为2025年12月10日。次年及以后年度申报时间均以当年通知为准。

三、评价程序

能力评价审查包含书面审查和现场核查两部分。我会受理书面申请后，将组织行业专家对申报单位进行现场核查，并对现场核查意见及结果进行审定；对符合条件的申报单位在协会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核发证书。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丹、陈佳欣

联系电话：0991-4165461

电子邮箱：xcepiajs@163.com

通讯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西路215号

来源：技术服务部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为进一步规范我区重点单位污染源自动监控工作，强化污染源自动监测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协会制定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管理办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管理办法（试行）》



查看办法全文

来源：技术服务部

关于持续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技术人员技能考核的通知

为深入践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的意见》以及自治区实施方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积极行动，印发《关于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技术人员技能考核的通知》（新环协发〔2020〕37号）相关文件，并于2020年12月正式启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人员技能考核”（以下简称“技能考核”）工作。技能考核工作开展期间得到自治区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和一致好评，为全面提升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人员专业素养和技术水平、保障环境监测数据质量作出了贡献。技能考核工作是协会长期开展的一项例行工作，现将今年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技能考核对象主要为协会会员单位中已获得CMA认证的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

二、组织管理

技能考核由协会实行统一规划、组织、协调和管理。监测专委会根据被考核单位的申请情况组建考核组，负责指导和监督考核组开展考核工作，并负责将考核结果报至协会秘书处。考核组应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技术人员技能考核制度》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三、考核内容

技能考核内容包括基本理论、基本技能和样品分析三大类。

（一）基本理论考核以笔试的方式进行，成绩达到试卷总分数的60%（含）为合格，可以进行一次补考。理论考试参考书目《环境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试题集》（中国环境出版社第五版）上下册。

（二）基本技能考核通过实际操作、现场提问、查看报告和提问等方式进行。

（三）样品分析考核按照规定的操作程序对标准样品或实际样品进行分析测试，依据分析结果判定是否合格。一般考核项目数不少被考核人申请项目的30%。

四、考核结果判定

基本理论、基本技能和样品分析的考核均合格，则评定为该项目考核合格，由协会为技术人员核发技能考核合格证书。其中一项考核不合格则评定为该项目不合格。

五、证书有效性管理

合格证有效期三年，如有违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技术人员技能考核制度》相关要求者，协会将取消持证资格，收回或注销合格证。

六、申报程序

技能考核以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为申报单位进行申报及考核，暂不接受个人报名。

七、其他

（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人员技能考核相关其他管理要求详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技术人员技能考核制度》。

（二）通过考核人员名单将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及公众号进行公布并推送给各级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三）联系人：马燕，彭天奕。联系电话：0991-4165463，邮箱：xcepia@163.com。

来源：综合业务部

关于开展2025年度第二批自治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环境污染防治工程总承包、环境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服务能力评价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行业自律，规范市场行为，提高我区环保企业市场竞争力和服务质量，推动我区环保产业健康有序发展，根据相关能力评价管理办法要求及工作安排，我会将开展2025年度第二批自治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环境污染防治工程总承包、环境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服务能力评价工作。

能力评价申报实行网上申报。申报单位可登录“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办事大厅”——“能力评价申请”栏目，使用协会会员账号和密码进入协会会员管理系统后台，选择“服务中心—能力评价”，按要求填写并上传附件，完成线上填报。

线上审核通过后，请将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分别胶装成册（一式一份，加盖公章）寄送我会。申报截止时间为2025年11月7日。

能力评价相关管理办法可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业务动态”—“能力评价”栏目查看并下载。

联系人：侯丹，陈佳欣。联系电话：0991-4165461，电子邮箱：xcepiajs@163.com。

来源：技术服务部

我会第四届理事会第八次会议暨常务理事会 第五次会议在乌鲁木齐顺利召开

金秋九月，硕果盈枝。9月25日下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第四届理事会第八次会议暨常务理事会第五次会议在乌鲁木齐隆重召开。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机关党委相关领导、协会理事会成员齐聚一堂，共商协会发展大计，共谋新疆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路径。

本次会议是协会发展历程中的重要节点，会议伊始便公布两大重要消息：一是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机关党委精心指导下，协会党支部正式组建，贺华同志当选党支部书记，标志着协会党建工作实现从无到有的跨越式突破，为行业发展注入“红色动能”。二是协会成功完成办公场所购置，新办公区域严格遵循“以会员为中心”原则规划，设置培训室、专家工作室、专委会工作区、环保超市，并为乌鲁木齐市外会员单位预留临时办公空间，将为会员服务提供更坚实的硬件支撑。

会议由协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主持，会议严格按照议程推进。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机关党委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廖峰宣读《关于同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党支部选举结果的批复》，为协会党建工作开展指明方向。

报环节中，协会秘书处副秘书长贺华以“夯实基础、服务大局、赋能产业”为核心，全面汇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2025年上半年工作报告》。报告指出，2025年上半年协会紧扣“三个服务”宗旨，在政企沟通、行业赋能、会员服务等方面成果丰硕：配合生态环境厅成功举办六五环境日活动，组织12家企业参展并展示4项示范工程；深度参与自治区社会化环境监测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推动平台实现“服务过程留痕-质量公开排名-异常行为监管”闭环；开展20期培训覆盖555人次，首次引入环评工程师培训填补资质考试培训空白；深入开展“法润生态·启动未来”送法入企活动，为4家企业解读环保督察典型案例，提升企业风险防控能力。同时，各专业委员会精准发力，大气污染治理专委会推进地标论证、生态农业专委会推广生态认定、环境咨询专委会开展环评调研帮扶，共同推动行业规范发展。

审议环节是本次会议的核心内容，与会理事围绕五项议案展开深入讨论并投票表决。最终，《关于增补第四届理事会成员的议案》等五项议案均获全票通过。新疆心连心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新疆绿格洁瑞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正式成为理事会理事单位；新疆交投生态有限责任公司当选环境咨询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保技术咨询服务能力评价管理办法（试行）》将咨询服务分为六大类别、四个等级，填补行业评价体系空白。

会议期间，“环境与健康大讲堂”专题活动同步开展。自治区人民医院临床营养科主任、新当选的生

态农业与环境健康专委会主任委员范旻主任医师，以“科学饮食与健康”为主题，结合临床案例分享饮食管理与环境健康的关联知识，为参会人员带来专业实用的健康指导，现场互动频繁、反响热烈。

议尾声，协会会长吴华在讲话中强调，2025 年下半年协会将以党支部成立为契机，深化“党建促会建”融合发展；加快新办公场所装修验收，打造会员服务新阵地；推进社会化环境监测行业大比武、环保技术咨询服务能力评价等重点工作，持续强化行业自律与赋能；深化跨省协作与国际交流，助力“一带一路”绿色合作。同时，希望全体理事单位携手并进，共同推动新疆环保产业迈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此次会议的成功召开，为协会下半年工作划定“路线图”，也为新疆环保产业发展注入新活力。未来，协会将继续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当好政府“助手”、行业“推手”、企业“帮手”，为建设美丽新疆贡献更大力量。

来源：会员培训部

2025 年优秀环境影响评价机构、优秀环境影响报告书及优秀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评选结果公示

2025年优秀环境影响评价机构、优秀环境影响报告书及优秀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评选活动已结束。经过个人申报、单位推荐、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综合评定等环节，共评选出4家优秀环境影响评价机构、11本优秀环境影响报告书及6名优秀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现将名单予以公示。

- 附件：1、2025年优秀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获奖名单
2、2025年优秀环境影响报告书获奖名单
3、2025年优秀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获奖名单



查看获奖名单

来源：技术服务部

2025 年优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报告评选结果公示

2025年优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评选活动已结束。经过个人申报、单位推荐、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综合评定等环节，共评选出6本获奖报告，现将名单予以公示。

附件：2025年优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获奖名单



查看获奖名单

来源：技术服务部

守住数据质量底线-自治区污染源在线监控 运维机构管理系统专项培训成功举办

为推动“自治区社会环境监测（运维）机构管理系统”在全区的落地应用，10月14日下午，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联合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举办了“自治区社会环境监测（运维）机构管理系统”运维机构专项培训班。

本次培训旨在助力全区运维机构全面、深入地掌握污染源在线监控管理系统的操作流程与应用技巧，有效解决实际工作中痛点难点问题。为扩大培训覆盖范围、提升培训效果，会议采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模式，全区80余家运维单位的负责人现场参会，线上平台吸引近1400余人次参与学习。培训反响热烈，效果显著。

培训班上，自治区污染物监控中心主任吾买尔江·阿不力孜作了动员讲话。他强调，今年上半年的专项检查已凸显管理系统应用的紧迫性。全面掌握并熟练运用该系统，是确保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真、准、全、快”的关键环节，要求各运维单位充分认识到系统应用的重要性，珍惜学习机会，将培训所学切实运用到日常工作中，不断提升运维服务能力和数据质量水平。

培训期间，系统开发工程师就管理系统的各项功能模块、操作流程、数据填报规范、常见问题处理等内容进行了全面、细致、深入的讲解，并与线上及线下参训人员进行了互动交流，现场解答疑问。协会副秘书长贺华根据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的工作要求，就系统推广应用的工作部署和时间节点向各单位进行了宣贯。

下一步，协会将持续发挥政府与企业间的桥梁纽带作用，全力配合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做好后续的技术

咨询和服务工作，及时梳理各运维单位在系统使用中遇到的问题与建议，并协助开展针对性的技术指导与经验交流，切实提升管理系统在实际工作中的有效应用，与各方共同推动我区污染源监控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来源：技术服务部

规范监测行为 提升监管效能！自治区环境监测机构 管理系统培训成功举办

为推动全区社会化环境监测工作标准化、信息化、数智化，实现“全过程留痕、全数据可溯、全流程监管”与“优化服务、助企合规”的有机统一。2025年10月14日上午，由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主办、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承办的“自治区社会环境监测（运维）机构管理系统”监测机构部分培训，以“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顺利举办。此次培训全疆各地的相关企业积极参与，其中线上参会人数高达1500余人次，线下参会80余人。众多与会人员齐聚一堂，共同聚焦管理系统应用，为社会化环境监测行业高质量发展注入了强劲的技术动能。

培训会议上，自治区污染物监控中心主任吾买尔江·阿不力孜发表讲话。他指出，社会环境监测数据作为环境决策、监管执法，其真实性、完整性、时效性至关重要。“自治区社会环境监测机构管理系统”的上线，是规范监测行为、提升监管效能的重要举措，更是推动数字化转型的必然要求。他强调，各参会单位要充分认识管理系统应用的重要意义，珍惜此次培训机会，认真学习、深入钻研，确保熟练掌握系统操作流程，要以管理系统应用为抓手，严格落实监测数据质量主体责任，坚决杜绝数据造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共同维护新疆生态环境监测市场的良好秩序，为全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

10月14日上午，培训现场氛围浓厚，系统开发工程师李子燃对管理系统内容进行了细致的讲解，从系统的功能模块到操作流程，常见问题处理到实际应用技巧，都一一进行了阐述，让参会人员管理系统有了全面且深入的了解。随后，参会人员结合系统的功能、使用要求、应用场景等进行了热烈地交流与讨论。

作为专注服务生态环境保护产业、搭建政企高效沟通桥梁、赋能会员单位的行业组织，此次监测机构管理系统培训的成功举办，是协会践行“三个服务”宗旨的生动实践。协会副秘书长贺华表示，希望各会员单位以管理系统应用为契机，推动实验室管理实现“标准化升级、信息化提效”，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强化质量控制，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性与可追溯性，更好满足新时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求。后续，协会将积极配合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做好系统使用意见的收集与反馈；同时，将紧扣产业发展需求，策划开展更多针对性强、实用性高的技术服务活动，助力会员单位提升核心竞争力，与全体会员单位携手并肩，共同推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迈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来源：综合业务部

我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带队赴新疆能源集团 开展环保督察法规专项培训

8月8日下午，一场聚焦环保督察法规的专项培训在新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能源”）拉开帷幕。此次培训由我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带领专家团队主讲，旨在以专业视角助力企业精准把握环保法规核心要义，全方位提升环保督察应对能力与合规管理水平。

培训由新疆能源安全总监连勇主持。参与本次培训的人员涵盖广泛，在乌子公司负责人现场参会，其他公司则通过线上形式积极参与，确保了培训内容能够及时传递给集团各相关单位。

本次培训紧扣“精准普法 + 企业环保问题剖析 + 迎检准备”的核心思路，力求为新疆能源提供全方位、实用性强的指导。培训中，刘佳律师率先开展《生态环境行政处罚程序及案例》专题培训，通过对具体案例的深入剖析，详细解读了生态环境行政处罚的各项程序，让参会人员对相关处罚规定有了更清晰的认识。

随后，杜海波专家以《解读中央环保督察》为题，围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督察流程、行业常见的突出问题及整改标准要求等内容进行了系统解读。其讲解深入浅出，既有对法规条例的精准阐释，又有结合行业实际的问题分析和整改指导，为企业在实际工作中有效应对环保督察提供了有力的理论支持和实践参考。

新疆能源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李伟发表讲话，他表示，本次环保督察法规专项培训内容详实、贴合实际，无论是环保法规解读，还是典型案例剖析，都极具指导性，为集团环保工作指明了方向。集团全体员工必须深刻认识到环保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增强环保意识，将绿色发展理念融入生产经营的每一个环节。同时，各部门、各单位要以此次培训为契机，全面加强环保专业知识学习，主动钻研、积极实践，不断提升自身环保工作能力。此外，环保工作不是某个部门的“单打独斗”，各单位之间要加强沟通协作，打破信息壁垒，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集团环保工作再上新台阶。

此次专项培训通过系统化的法规解读与案例剖析，不仅提升了新疆能源参训人员对环保督察法规的认知深度，更以政策导向为切入点，为企业构建科学化、规范化的环保管理体系提供了清晰路径。这将有力推动企业全面强化环保管理效能，实现环保工作提质升级，积极做好各项迎检准备。

来源：会员培训部

开展环保督察法规专项培训 助力企业绿色发展

在全国生态日到来之际，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提升企业环保领域合规水平，8月8日上午，我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带领专家团队赴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开展环保督察法规专项培训。

本次培训围绕“精准普法+企业环保问题剖析+迎检准备”的核心思路展开。刘佳律师首先进行了《生

态环境行政处罚程序及案例》专题培训，通过列举一系列实际案例，深入剖析行政处罚的核心要点，并清晰地指出了企业在日常运营中常见的违法风险环节。随后，杜海波专家以《解读中央环保督察》为题，结合有色金属行业的特点，围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督察流程、行业常见的突出问题及整改标准要求等内容进行了系统解读，帮助企业员工直观理解督察重点，掌握规范管理、合规运营的关键要求。

培训期间，我会专家一行与有色集团环保管理人员就日常管理难点、对相关政策的理解与应用等进行了深入探讨，此外，还对有色集团所属单位劳动竞赛期间环保工作进行了部署，为后续环保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指导。

参训人员纷纷表示，通过培训，对环保责任有了更为明确的认知，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以更加严格的标准、更加务实的举措，扎实推进各项环保工作，积极投身绿色矿山建设，为美丽新疆建设贡献力量。

来源：会员培训部

2025 年非常规水利用国际会议暨非常规水开发高端学术会议在乌鲁木齐顺利举办

2025年8月1日，"第三届非常规水资源开发利用国际会议暨非常规水开发高端学术会议"在乌鲁木齐举办。来自全国各地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的200多名水资源领域专家学者齐聚一堂，共同探讨非常规水资源的高效开发与可持续利用路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应邀出席会议。

会议以“非常规水·新动能·绿洲未来—破解干旱区水资源瓶颈的全球路径”为主题，围绕非常规水资源的开发利用、膜技术创新、政策机制建设、产业协同发展等关键议题，设置了主旨报告、产业发展分享、技术创新发布等多个环节。

开幕式上，主办方代表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设计师、新疆非常规水资源开发产业创新研究院院长曾凡夫子和中国膜工业协会理事长王继文分别致辞。主旨报告环节，原自治区工信厅二级巡视员秦录分析了2024年新疆工业经济的运行情况，中国膜工业协会理事长郑根江展望了中国膜行业的发展前景。

产业发展报告环节，与会嘉宾围绕新疆咸水生态利用、工业园区污水资源化等热点话题展开了深入讨论；技术创新报告则聚焦国产水资膜研发、纳滤膜应用、污水处理工艺优化等前沿方向，充分展现了非常规水开发技术的最新进展和应用潜力。

曾凡夫子在总结讲话中表示，非常规水开发利用交流活动自2023年举办以来，在推动行业技术创新和促进资源整合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建立了高效的交流机制和示范效应，受到广泛关注和积极响应。本届活动的成功举办，进一步深化了领域内的合作与交流，为行业未来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

本次会议由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水环境与水生态分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新疆非常规水资源开发产业创新研究院等单位联合主办。

来源：技术服务部

第七届粤陕甘“+5”一带一路环保产业联盟 调研活动圆满举行

为深化跨区域环保产业协同发展，推动“一带一路”倡议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战略深度融合，8月25日至30日，第七届粤陕甘“+5”一带一路环保产业联盟活动在山东及辽宁省举行。本次活动由山东、辽宁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携手主办，以“共探绿色技术革新，共拓产业合作新局”为核心，为联盟各省区搭建起技术对接、资源共享的合作桥梁。来自陕西、河南、山西、辽宁、广东、山东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代表，及各省环保骨干企业负责人30余人参加此次活动。

考察期间，代表团先后走进山东国舜建设集团、山东国辰实业集团、山东海汇集团、青岛思普润水处理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华世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科圣文（山东）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山东东润仪表科技有限公司等山东省标杆企业，围绕低碳技术研发、污染综合治理、智能环保装备等关键领域，展开实地探访与深度研讨。

在山东国舜建设集团，代表团循着“技术研发—智能制造—工程落地”的路径，实地参观研发中心、智能化生产车间及典型工程案例展区，重点聚焦企业在钢铁行业超低排放、工业烟气治理、钢结构装配式建筑等领域的核心突破。对企业在工业烟气多污染物协同治理中展现的创新实力，代表团给予高度认可。座谈会上，国舜集团刘胜怀部长详细介绍“设计—制造—建设—运营”全产业链服务模式，分享通过数字化、智能化手段提升环保设施运行效率的实践经验，为跨区域产业合作提供“全链条服务”新思路。

山东国辰实业集团的展示则聚焦“水治理与智慧环保”，其自主研发的“村镇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及智慧运维平台”成为焦点。该设备兼具创新性、实用性与市场化价值，既能破解村镇污水处理难题，又能通过智慧平台实现远程监管，相关成果获与会代表一致好评。国辰集团董事长马立新表示：“山东拥有装备制造与技术创新的双重优势，未来我们愿与兄弟省份携手，将成熟的环保解决方案推向‘一带一路’绿色市场，让齐鲁技术服务全国、走向世界。

作为山东省环保产业领军企业，海汇集团重点放在新能源环保装备产业链，代表团现场了解企业自主研发的智能化除尘设备、物料输送系统等核心产品，聆听其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项目实践故事。从技术研发到海外落地，海汇集团的经验引发热烈讨论，集团党委书记、总裁刘文国顺势提出倡议：“依托‘一带一路’绿色供应链，黄河流域生态环保产业发展平台，实现技术共享、市场共拓，让沿黄环保力量抱团发展。”

青岛站的考察同样亮点纷呈。青岛思普润以“膜法水处理技术”为核心，展示高难度工业废水处理解决方案与智能化水务管理系统，其技术在节水减排、水资源循环利用中的应用价值，为黄河流域水治理提供参考。公司总经理王国海表示：“山东环保产业的集群优势与创新活力，是全国环保产业发展的重要样本。思普润期待与各省区伙伴深化技术联动，让水处理技术在‘一带一路’沿线及黄河流域落地生根。”

青岛华世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考察聚焦“废气治理与碳捕集”。代表团深入研发中心与生产车间，详细了解企业在工业废气（VOCs）治理、碳捕集技术、环保材料研发等领域的突破，其自主研发的分子筛吸附浓缩转轮、蓄热燃烧（RTO）设备，已在化工、涂装等行业广泛应用，技术实力获代表们高度认可。华世洁技术负责人分享的“技术引领+场景落地”双轮驱动模式，为企业技术转化提供可借鉴的路径。

在中科圣文环保的示范项目现场，代表团近距离感受“智慧环保”的魅力。企业自主研发的智慧环保运维监控平台，可实现环境治理全流程智能化监管，其在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应用中的平衡之道，为跨区域环保协同提供“智慧方案”。

而山东本土企业东润仪表，则立足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分享水质监测领域的应用案例，提出“数据驱动+智能运维”的合作设想，为沿黄省区水质协同监测打开新思路。

本次调研以“实地考察+专题研讨”的形式，让技术交流更深入、合作对接更精准，最终促成多项技术合作与市场对接意向。与会代表一致认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一带一路”绿色基建的叠加，为环保产业开辟了广阔空间；此次鲁行不仅搭建了合作桥梁，更凝聚了沿黄及“一带一路”沿线省区的环保共识。

我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指出，未来协会将持续深化“桥梁纽带”核心职能：一方面，积极引入兄弟省份的先进环保装备与前沿技术，为新疆环保产业发展注入外部优质资源；另一方面，常态化组织跨区域互访交流活动，搭建技术共享、资源互通的合作平台。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推动本土企业资源优势与龙头企业技术、管理优势深度融合，通过“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等系列举措，加速新疆本土环保产业提质升级，为生态文明建设与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来源：综合业务部

CCER 机制与碳污监测力“双碳” 目标促进绿色发展

为全面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31号）要求，规范全区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秩序，推动各级部门与市场主体精准掌握CCER（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量）全链条业务要点，2025年8月28日，由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组织，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提供技术支持的“2025年自治区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机制及碳污遥感监测研讨交流活动”在乌市召开。各级生态环境局、自治区环科院、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总站、自治区排污权交易储备中心及各级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然资源、交通运输、应急管理、林业和草原等相关职能部门参加本次研讨会。

研讨会特邀国家气候战略中心、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生态环境部卫星应用中心、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汽运中心等国内顶尖机构的专家团队，围绕CCER项目开发与碳污监测两大核心板块，开展针对性授课，内容兼具方法学指导与实践应用价值。专家们详细讲解了各项目的的方法学体系、开发关键节点，并着重强调数据质量保障的技术规范与实操要求，为项目开发主体提供“从理论到实践”的清晰指引；在碳监测技术领域，生态环境部卫星应用中心专家围绕碳污遥感监测评估，系统介绍了当前技术应用现状、监测精度与成效，并对未来遥感技术在区域碳排放监管、污染溯源中的应用前景进行展望，为自治区构建“天地一体”碳监测网络提供技术参考。

本次研讨会紧扣“政策落地+风险防范”双重需求，帮助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及相关职能部门工作人员深入了解掌握CCER交易机制、提升监管服务能力，为后续开展CCER相关业务提供了“清晰路线图”。下一

步，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将以此次研讨会为契机，持续深化CCER政策宣贯与技术服务，加强跨部门协同联动，推动更多优质减排项目落地，为自治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助力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高质量发展贡献区域力量。

来源：会员培训部

我会在华电克拉玛依发电有限公司开展“法润生态·企动未来” 环保法规入企活动

2025年8月6日，我会积极响应企业对环保法规知识提升的需求，带领两位资深专家前往华电克拉玛依发电有限公司，开展了“法润生态·企动未来”环保法规入企活动。此次活动进一步提高企业守法责任意识，加强协会与企业的合作交流，引导企业树立绿色发展理念。

培训伊始，刘佳律师讲解了生态环境行政处罚程序及案例。他围绕生态环境行政处罚程序，梳理立案、调查取证至决定等全流程规范；结合行业典型违法案例进行说明；还解读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的范围、认定标准及责任承担，强化企业环保意识。

随后，杜海波专家进行《生态环境部监督帮扶典型案例解读》分享。他解读了全国监督帮扶典型案例，分析了自动监测弄虚作假、未落实排污许可制度、无组织排放等共性问题及风险；并梳理了相关法律与执法依据，明确环保要求对应的法律条款，助力企业合规经营。

此次环保法规培训，不仅为华电克拉玛依发电有限公司的员工带来了专业的知识，也为企业进一步加强环保管理、提升环保治理水平提供了有力支持。未来，我会将继续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组织更多类似的培训活动，为企业提供专业的环保法规知识培训，助力新疆企业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

来源：会员培训部

我会生态农业（有机产品）专业委员会参加 嘉博文刘哥生态蟠桃采摘园开园仪式

2025年7月12日11时，嘉博文刘哥生态蟠桃采摘园开园仪式顺利举行。我会生态农业（有机产品）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生态专委会”）一行受邀出席，常务副会长黄韶华、生态专委会主任委员万勤、生态专委会植保专家潘建廷等嘉宾到场见证，并分别发表讲话。

仪式上，常务副会长黄韶华对采摘园的顺利开园表示热烈祝贺，她强调，生态种植是推动农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路径，刘哥生态蟠桃采摘园的落地，为生态农业实践提供了生动范本。

生态专委会主任委员万勤详细介绍了采摘园的种植历程与产品质量把控细节。她提到，园主刘哥始终坚持生态种植原则，全程不使用农药、化肥，仅采用土壤调理剂改良土壤、提升肥力，确保每颗蟠桃在纯净环境中自然生长。现场，万勤还展示了产品送检报告书，各项指标均符合标准，印证了果实的天然品质。

生态专委会植保专家潘建廷也对采摘园开园表达祝贺，他肯定了生态种植模式对土壤保护和农产品安全的积极意义，认为此举为行业树立了良好榜样。

仪式结束后，与会来宾共同参与了蟠桃采摘体验活动。眼下正值蟠桃成熟季，园内硕果累累，清甜果香弥漫四周，亲手摘下的果实饱满多汁，尽显新疆蟠桃的纯粹风味。

这个夏天，在田园风光中感受自然之美，品尝生态种植的甜蜜馈赠，赴一场与生态食材的“甜蜜之约”。

地址：昌吉市旗帜九队公交车站附近

联系人：刘哥13579984738

来源：会员培训部

我会联合新疆大学生态与环境学院共同组织环境 专业学生赴副会长单位参观实习

6月30日—7月1日，我会联合新疆大学生态与环境学院教师共同带领100余名环境科学、环境工程专业学生前往乌鲁木齐城北再生水厂、新疆德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参观实习。

6月30日上午，我会与学校百余名学生教师共同赴乌鲁木齐城北再生水厂参观实习，水厂办公室主任徐娜带领大家了解了水厂的基本情况，并参观了水厂中控室。水厂讲解员将课本知识与实践相结合，形象地为学生概述了水厂的重点工艺流程。同学们一边认真聆听讲解，一边积极提问。“设备运行成本高吗？”“处理后的水质能达到什么标准？”面对同学们的问题，讲解员都耐心解答，现场互动氛围热烈。

6月30日下午，我会副会长单位新疆德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工马莉达亲自担任本次实训的讲解员，在展示中心和中试基地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参观实习。

马莉达带领同学们参观了展示中心，这里陈列着德安环保在净水、污水、垃圾处理等领域的核心技术与设备。同学们第一次近距离观察各类先进的环保装置及配件材料，好奇又兴奋，从设备的工作原理到实际应用中的优势，再到行业的发展趋势，深入浅出的讲解让同学们对环保科技有了更直观的认识。

随后，大家走进中试基地，这里是新技术、新设备的试验田。净水处理中试平台、工业污水处理中试平台以及高级催化氧化实验平台等有序分布。在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体解决方案展示区，同学们看到了无水免冲生态环保厕所、一站式低温磁化垃圾处理设备等实物。无水免冲生态环保厕所不仅节水，还能将粪水转化为有机肥；一站式低温磁化垃圾处理设备则能使生活垃圾体积大幅减量，处理后的废气也能达到国家环保标准，有效解决了偏远地区垃圾处理难题。

7月1日，我们带领大家前往我会副会长单位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办公室工作人员张

静为学生们介绍了天物生态的公司概况、生产工艺等情况，并带领学生参观了部分工艺车间，在参观实习过程中，同学们不仅学习到了专业知识，更深刻体会到环保行业的重要性与使命感。一位同学感慨道：“以前在课本上学到的知识比较抽象，这次参观实习，看到这些实实在在的设备和技術，才真正明白环保工作是如何开展的，也更坚定了我未来投身环保事业的决心。”

本次参观实习活动，为新疆大学生态与环境学院的同学们提供了一次宝贵的实践机会，也增进了新疆大学与企业的交流与合作。让学生更好地将理论知识与实践相结合，近距离接触到行业先进技术和设备，更对环保行业有了全新认识。我会也将持续开展环保事业人才培养活动，为新疆的环保事业助力。

来源：会员培训部

我会与世界华侨商谷投资集团开展座谈交流

近日，世界华侨商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商谷集团”）与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座谈会在乌鲁木齐举行。双方围绕新疆优质农产品价值提升、农业政策落地实践、产业高质量发展路径及未来合作方向等核心议题深入交流，旨在凝聚政企协同合力，推动新疆农业资源优势向发展优势转化。

座谈会上，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常务副会长黄韶华首先介绍了新疆农业产业发展的核心优势与政策支撑。据介绍，新疆依托独特的地理气候条件，孕育了红枣、核桃、新梅、驼奶、黑蜂蜂蜜等丰富的特色农产品，在绿色有机果蔬、优质畜产品等领域形成显著供给优势。结合2025年自治区党委一号文件部署，新疆正通过耕地保护、科技赋能、产业链延伸等举措，着力打造全国优质农牧产品重要供给基地，其中“牧九条”政策优化落实、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行动等政策红利持续释放，为产业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协会同时指出，当前产业发展仍面临标准化建设不完善、精深加工能力不足、市场渠道拓展受限等现实挑战，亟需社会资本与专业资源参与破局。

华侨商谷集团董事长张宝国对新疆农业产业的发展潜力给予高度评价，重点关注了优质农产品的品质管控与品牌价值转化。集团代表表示，新疆农产品“绿色、健康、优质、安全”的核心特质与海外市场需求高度契合，华侨商谷集团在全球贸易网络、跨境物流布局及品牌运营方面的资源优势，有望为新疆农产品走向国际市场搭建桥梁。

在产业发展与合作路径协商环节，双方形成多项共识。针对产业链升级，双方拟共同推动“标准化种植—精深加工—品牌输出”全链条合作。在政策落地方面，计划联合开展农业政策解读与项目申报服务，重点对接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保险补贴、冷链物流中心建设等政策支持方向，提高政策红利转化效率。

关于未来合作，双方明确了三大推进方向：一是共建跨境营销平台，借助华侨商谷集团海外渠道，将新疆枸杞、薰衣草制品、特色“海鲜”等优势产品纳入全球供应链体系，同步探索“线上旗舰店+海外体验店”的双轨销售模式；二是打造绿色产业示范项目，结合新疆生态环保要求，开发“戈壁设施农业+休闲旅游”“循环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等新业态，助力产业生态化发展；三是建立长效沟通机制，组建专项工作小组，定期开展市场需求调研与产业动态对接，确保合作项目精准落地。

此次座谈会为双方搭建了资源对接的重要平台，不仅深化了对新疆农业产业发展机遇的认知，更奠定了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合作基础。双方均表示，将以此次座谈为起点，加快推进合作方案细化落地，共同为新疆优质农产品品牌升级与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来源：会员培训部

副会长风采 | 金风科技获中电联全国 首批区域级零碳园区认证

9月23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下称：中电联）在2025新型电力系统发展（崇礼）论坛上发布了首批区域级“零碳园区”证书，金风科技北京亦庄碳中和智慧园区作为首批两家园区之一获得该项认证。

本次认证依据中电联发布的《零碳园区碳核算技术规范》和《零碳园区评价规范》两项标准进行评价，涵盖了规划设计、建设施工、运营管理等零碳园区建设全流程，对园区运营碳排放进行了精准评估。验证了金风科技通过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地源热泵，以多能互补的方式实现冷热电三联供；并利用绿电交易、绿证交易+碳抵消方式实现碳中和的路径。最终得出“零碳园区”的评价结果。

金风科技北京亦庄碳中和智慧园区是中国首个可再生能源“碳中和”园区，现已成为集可再生能源、智能微网、智慧水务、绿色农业与运动健康于一体的绿色生态系统。园区部署了4.8MW分散式风电、2MW分布式光伏以及储能系统等设备实现园区绿电自供，相较于传统用能模式，年碳排总量可降低6158吨。并运用金风自研智慧能碳管理平台，通过数字化、智能化手段，从运营管理角度持续深化园区的绿色度，验证了“经济发展与碳排放脱钩”的可行性。近期，园区还获得了由欧盟委员会颁发的“Next Generation EU”（欧盟下一代认证），该认证是全球公认的“零碳园区”标杆与国际通行证，证明了零碳园区“中国方案”的全球应用价值。

据统计，中国各类产业园区碳排放量约占全国的31%，推动园区低碳化、零碳化转型对于实现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具有重要意义。今年6月3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零碳园区建设的通知》，标志着零碳园区从概念探索进入规模化建设阶段。面向这一目标，金风科技已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除北京亦庄碳中和智慧园区外，金风结合自身清洁能源业务，已落地包括天津港全球首个零碳码头、新天钢厂光伏等超560个零碳项目，为广大工商业伙伴建设零碳园区、实现低碳经营作出扎实贡献。

来源：金风科技微平台

副会长风采 | 新疆德安环保进军哈萨克斯坦市场！绿色政党、化工联盟企业签约总代理合同，阿斯塔纳+ 13 企业共襄盛举

2025年9月22日，新疆德安环保董事长徐志宗、副总肖晓彦远赴哈萨克斯坦阿斯塔纳，与哈萨克斯坦绿色政党、化工联盟下属企业正式签订哈萨克斯坦产品总代理合同，这一里程碑事件为中哈环保与化工领域合作再添浓墨重彩的一笔。

阿斯塔纳会场高规格签约，共绘合作新篇

签约仪式在哈萨克斯坦首都阿斯塔纳隆重举行，由哈萨克斯坦绿色政党、化工联盟阿列克帕克主席亲自主持。现场氛围庄重而热烈，这场由绿色政党、化工联盟阿列克帕克主席亲自主持的签约仪式，以“线下7家企业齐聚主会场+线上13家企业Zoom联动”的高规格形式，开启了中哈环保化工产业深度协作的崭新纪元。

哈萨克斯坦作为中亚经济枢纽，环保与化工产业发展潜力巨大。此次德安环保拿下产品总代理权，不仅是对其产品品质与技术实力的高度认可，更搭建起中哈企业在环保技术、化工产品领域深度联动的桥梁。

仪式上，徐志宗董事长与哈萨克斯坦合作方代表亲切握手，交换红色签约本，在双方团队及嘉宾的共同见证下，正式敲定新疆德安环保在哈萨克斯坦的产品总代理权。这一合作的达成，是双方长期沟通、互信互利的成果，也为新疆德安环保拓展海外市场、深化中哈产业协作迈出了关键一步。

强强联合，赋能中哈环保与化工产业协同发展

新疆德安环保深耕环保领域多年，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与市场运营方面积累了深厚实力。此次拿下哈萨克斯坦产品总代理权，将充分发挥其资源整合能力与市场开拓优势，为哈萨克斯坦市场引入优质环保产品与服务的同时，也为当地化工产业绿色升级提供有力支撑。

哈萨克斯坦绿色政党长期致力于推动本国绿色经济与可持续发展，化工联盟则汇聚了当地化工领域核心企业资源。三方的携手，是环保理念与产业需求的精准契合，更是中哈企业在“一带一路”倡议下深化务实合作的生动实践。未来，合作将聚焦产品本地化推广、技术交流、产业链联动等多个维度，助力哈萨克斯坦环保与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同时为新疆德安环保开辟更广阔的国际发展空间。

多方参与，共话产业合作新机遇

除签约双方核心团队外，阿斯塔纳会场的7家本地企业及线上13家区域企业代表，围绕中哈环保与化工产业合作前景、市场需求、技术趋势等话题展开深入交流。各方一致认为，此次新疆德安环保与哈萨克斯坦绿色政党、化工联盟的合作，将成为撬动区域产业协同发展的新支点，为更多中哈企业搭建合作桥梁，在技术共享、市场拓展、项目共建等方面创造更多可能性。

此次签约是新疆德安环保国际化战略的重要落子，也是中哈产业合作在环保领域的又一典范。未来，让我们共同期待三方合作结出丰硕成果，为中哈经贸往来与产业协同注入新动能！

让我们共同期待新疆德安环保在哈萨克斯坦市场的精彩表现，见证中哈企业合作共赢的美好未来！

来源：新疆德安环保、会员培训部

副会长风采 | 新疆环保集团与山东公用环保科技集团 达成战略合作

7月31日，新疆环保循环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环保集团”）与山东公用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公用环保科技集团”）在乌鲁木齐成功举行战略合作协议签署仪式，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在生态环境保护、资源循环利用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共同服务国家“双碳”战略，助力区域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新疆环保集团党委委员、董事长艾斯哈尔·茹孜，山东公用环保科技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张毅出席仪式并见证签约，山东公用环保科技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邹志国，新疆环保集团运营安环部部长陈东玖分别代表双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签约仪式上，新疆环保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艾斯哈尔·茹孜对山东公用环保科技集团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并详细介绍了新疆环保集团作为自治区“环保+节能+减碳”一体化服务平台的战略定位、核心业务以及在危废处置、环境检测、环保管家等领域的领先优势。他表示，山东公用环保科技集团技术实力雄厚、项目经验丰富，双方合作前景广阔。此次签约是响应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号召、共担绿色发展使命的重要举措，新疆环保集团将以此次合作为契机，与山东公用环保科技集团深化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共同打造“共创、共享、共担”的可持续合作典范，携手为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事业作出更大贡献。

张毅对新疆环保集团的信任和支持表示感谢，并介绍了公司发展历程、核心资质、专利技术以及在全国尤其在流域治理、工业废水“零排放”、环境监测运维等领域的突出业绩。他表示，新疆拥有独特的生态地位和丰富的资源禀赋，是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的重要区域。山东公用环保科技集团高度重视此次合作，将依托自身技术、人才和项目经验优势，与新疆环保集团紧密协作，推动优质环保项目落地见效，实现互利共赢。

根据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秉持“优势互补、扎根新疆、协同发展”原则，重点推进水资源保护与生态治理、固废资源化利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三大领域合作，并建立由高管牵头的联络协调机制，确保合作高效推进。未来，双方将以具体项目为依托，持续深化在技术研发、市场拓展、工程建设、运营服务等全方位合作，共同提升核心竞争力。

此次合作不仅是两家企业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契机，更是服务国家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助力实现“双碳”目标的生动实践。双方将共同致力于打造跨区域国企合作典范，为建设美丽中国、守护绿水青山贡献坚实的环保科技力量。

山东公用环保科技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邹志国、李志国，新疆鲁润绿洲公司副总经理吕季峰，市场部经理、驻新疆办事处主任刘宪洲，新疆环保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高岩，战略投资发展部、运营安环部、水（气）污染治理事业部、环境工程事业部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参加签约仪式。

来源：新疆环保集团、技术服务部

服务区域生态环境治理

8月6日，新疆环保集团和田地区一般工业固废填埋场处置项目（一期一区）开工仪式在和田昆冈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冈化工园区举行。该项目作为新疆环保集团成立以来直接投资建设的首个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具有里程碑意义，其启动标志着新疆环保集团在服务南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特别是推动和田地区工业绿色转型与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共进方面迈出坚实一步。和田地区行署党组成员、二级巡视员陈刚出席并宣布项目开工，新疆环保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艾斯哈尔·茹孜，洛浦县委副书记、县长依布拉英·阿尔甫分别致辞。

艾斯哈尔·茹孜在致辞中指出，昆冈经济技术开发区作为和田地区重要的产业聚集区，肩负着推动区域经济发展的重任，发展前景广阔、潜力巨大。长期以来，园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规范化处置能力相对不足，制约了可持续发展与环境质量提升。作为自治区环保领域的主力军，新疆环保集团积极履行国企责任担当，将该项目作为服务地方发展、检验综合能力的重要平台。项目筹备以来，新疆环保集团集中优势资源，组建精干团队，高效完成了规划、可研、环评、设计等前期工作，确保了项目如期开工。他表示，新疆环保集团及各参建单位将以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锚定“建精品工程、树行业标杆、促地企协同”目标，紧盯关键节点，科学组织施工，严守安全底线，严控工程质量，全力以赴推动项目早建成、早投运、早见效，为提升园区环境承载力和吸引力贡献力量。

依布拉英·阿尔甫代表洛浦县委、县政府对项目开工表示热烈祝贺。他指出，随着昆冈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快速发展，工业固体废物的科学规范处置已成为关乎民生福祉和长远发展的关键环节。该项目聚焦铅锌冶炼废渣、锂冶炼废渣等一般工业固废的安全处置，建成后将有效解决园区企业环保瓶颈，为洛浦县筑起坚实的生态安全屏障，有力促进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协同增效。他表示，洛浦县将全力优化营商环境，在政策支持、土地保障、审批服务等方面提供全方位要素支撑，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同时，期待新疆环保集团以此项目为起点，深度融入循环经济发展理念，在固废资源化利用、清洁能源开发等领域拓展更广阔的合作空间，实现互利共赢。

和田地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填埋场处置项目（一期一区）位于洛浦县昆冈工业经济技术开发区。项目总库容约1000万立方米，计划总投资1.8亿元，分三期有序推进。此次开工的一期一区占地100亩，设计库容100万立方米，总投资1763万元，采用人工单层复合防渗衬里、DTRO膜渗滤液处理等行业先进技术，配套建设完善导气系统、清污导流系统及地下水监测设施，严格遵循《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确保固废处置全流程安全可控、规范高效。

该项目作为园区重要的环保基础设施，建成后将重点服务于昆冈经济技术开发区有色金属产业园的铅锌、锂等相关产业，显著提升园区工业固废规范化处置和风险防控能力，有效防范环境污染风险，持续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为优化园区营商环境、吸引优质企业安心落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新疆环保集团将以本项目开工为契机，紧密对接和田地区生态环境治理需求，充分发挥自身在资金、技术、人才及环保全产业链方面的综合优势，围绕生态保护修复（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水环境治理（城镇污水与工业废水处理）、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绿色园区建设（“一站式”环保服务）、节能减碳（节能技术推广、碳汇项目开发）等重点领域，全方位服务和田地区高质量发

展，为建设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的美丽新疆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和田地区行署相关单位负责人、洛浦县政府相关单位负责人，新疆能源和田新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能源（集团）和田能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能源（集团）和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负责人，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相关负责人，新疆环保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高岩，新疆环保集团和田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参加仪式。

来源：新疆环保集团

副会长风采 | 中泰化学以园区协同破局资源综合利用 “1+1>2”

在产业园区发展过程中，“资源失衡”是制约企业降本增效、绿色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一方富富裕资源无处安放，一方紧缺资源依赖外购，不仅造成资源浪费，更增加企业经营成本。而在中泰化学所属子公司圣雄能源、中泰新材料，正通过一场资源协同实践，打破这一困境，为园区协同发展写下生动注脚。

圣雄能源与中泰新材料作为相邻企业，各自面临着突出的资源问题，却也潜藏着协同发展契机。圣雄能源蒸汽富裕，缺乏稳定的热用户，不仅造成资源浪费，也增加了碳配额量。而“邻居”中泰新材料，因自发电量不足，需通过下电补充，每年额外承担着较高的用电费用。与此同时，氮气、氨水作为中泰新材料生产过程中的副产品，恰好是圣雄能源短缺且不可或缺的资源。

“一剩一缺”的现状，正是推进园区资源协同的最佳切入点。在反复研讨项目可行性，及充分论证资源协同价值后，中泰化学成立专项项目工作小组，由公司领导班子成员牵头，统筹开展圣雄能源与中泰新材料蒸汽、氨水及氮气资源协同利用项目。目前，该项目已进入施工设计阶段，预计2026年年初实施完成。

“项目是通过管道运输的形式，让两个园区间的资源‘互通有无’，从而提升资源利用效率、降低生产成本，较大程度缓解碳排放压力。”相关负责人告诉笔者。项目实施后，中泰新材料将实现自发电“自给自足”，进一步降低用电成本；圣雄能源氨水运输由汽运转为管输，年节约运输成本40万元。同时，中泰新材料富余氮气成功输送后，圣雄能源将省去制氮环节，在有效实现生产成本管控的同时，还保障了园区的安全生产。

让“单打独斗”变为“携手共赢”，让“资源壁垒”转为“互补优势”。今年以来，中泰化学将“统筹+协同”理念深度融入日常运营，围绕产、供、销全链条积极探索协同发展实践，打破园区间壁垒，逐步构建全链条统筹机制，推动实现企业整体价值跃升，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来源：中泰零距离、会员培训部

副会长单位风采 | 新疆垃圾渗滤液治理新标杆——布尔津海流滩垃圾填埋场处理项目详解

垃圾渗滤液处理典型案例—布尔津海流滩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

【项目背景】在新疆广袤的土地上，垃圾渗滤液处理一直面临特殊挑战——受降雨影响，处理规模多在100m³/d以内，且有机物污染浓度居高不下，传统厌氧反应器常“束手无策”。而布尔津海流滩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成功落地，用创新工艺交出了一份亮眼答卷。

【项目概况】该项目处理量达30m³/d，于2025年3月启动建设，同年8月完工，9月调试合格即投入运行。其核心亮点在于采用膜分离技术，尤其是碟管式反渗透（DTRO）技术：通过压力让水分子透过反渗透膜，将氨氮等大于1nm的污染物牢牢截留，不仅解决了传统膜技术易污染、易堵塞的痛点，还能在原水水质波动时保持出水稳定，最终系统出水符合《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渗滤液出水，表2中排放质量浓度限值。

为何选择MBR+DTRO技术？

新疆垃圾渗滤液受降雨影响，普遍规模不大，100m³/d以内。有机物污染浓度高，造成前段无法使用UASB/IC等高效的厌氧反应器。与传统生化法相比，膜分离技术受原水水质的变化影响小，能够保持出水水质稳定。运行成本低，完美适配新疆地区渗滤液的处理需求。

垃圾渗滤液被称为“污水中的硬骨头”，其COD、BOD₅高达上万mg/L，氨氮含量超几千mg/L，还存在C/N失调、磷元素缺乏等问题。但布尔津海流滩项目用实际效果证明，选对技术就能攻克难题——这项工程不仅为当地生态保护筑牢了防线，更为全国类似规模垃圾填埋场的渗滤液处理，提供了一份经济高效、稳定可靠的“新疆方案”。

来源：德安环保

常务理事风采 | AI 赋能大气科学，雪迪龙应邀出席 AI 与大气颗粒物青年科学家沙龙

9月27日，由中国科协立项支持，中国颗粒学会主办的AI与大气颗粒物青年科学家沙龙活动在中国科技馆举办。雪迪龙大气监测仪器应用工程师应邀出席，与来自高校、科研院所及企业的20余位优秀青年科学家，共同围绕相关议题开展交流研讨。

作为前沿交叉领域的潜在颠覆性技术，AI在实时监测网络优化、污染源精准解析、大气化学反应模拟等方面展现出巨大的潜力。青年科学家们围绕AI如何拓展大气颗粒物化学研究的边界、AI在哪些角度赋能大气颗粒物化学研究、AI在大气颗粒物化学研究中的机遇与挑战等热点问题，提出了诸多创新见解和观点。

雪迪龙代表分享了AI在大气环境观测领域的应用。大气环境自动监测仪器已逐步与AI技术结合，数智

化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建设稳步推进，通过引入气态智能质控、颗粒物智能质控、过滤膜自动更换、故障自检与预测、动环监控、AI智能监控、AI智能审核等，实现了运维效率与数据质量的同步提升，显著降低了运行风险。

雪迪龙数智化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

气态智能质控：实现气态污染物分析仪的零点、跨度、线性、转换效率的核查及校准，并对精密度、准确度进行自动审核，同时具备质控异常智能预警功能

颗粒物智能质控：颗粒物在线质控系统能够准确发生不同浓度的颗粒物，与颗粒物分析仪进行联动，实现颗粒物分析仪的在线质控

过滤膜自动更换：自动换膜装置能实现长达三个月以上的连续运行，无需人工干预，自动完成对气态污染物分析仪过滤膜的更换

故障自检与预测：实时采集仪器参数、状态信息，通过AI算法开展设备状态数据、监测数据等关联分析，及时发现并处理设备故障，根据参数动态变化进行故障预测

动环监控：配置具有远程、自动控制功能的传感器等自动化设备，具备实时检测、自动报警和远程处理功能

AI智能监控：利用AI视频监控算法，精准识别站点周边人工喷淋、雾炮作业、洒水车滞留等干扰行为，对非法入侵者进行移动轨迹跟踪，并联动现场语音广播进行警告驱离，智能识别运维人员操作是否规范

AI智能审核：通过AI算法对监测数据进行自动审核和有效性判断，自动完成数据的一级审核；开发沙尘天气自动判别算法，实现沙尘天气数据自动审核

未来，雪迪龙将持续加强AI模型的训练与优化，以更贴合大气环境监测的实际需求，进一步推动AI技术在大气环境领域的深度融合与广泛应用。

来源：雪迪龙、会员培训部

常务理事风采 | “再生水”浇出“丰收田”：奇台探索厂区闲置地绿色循环利用新模式

谁能想到，几个月前还是一片杂草丛生、扬尘四起的污水处理厂闲置空地，如今竟翻滚着金灿灿的豆浪，成为一片硕果累累的“黄金试验田”。这一转变，不仅见证了土地的再生，更彰显出奇台科发再生水厂践行绿色理念、探索资源循环利用的创新实践。

今年四月以来，奇台科发再生水厂积极响应节能环保、土地集约利用的号召，组织全体员工对厂内闲置荒地进行系统性生态改造。全体员工齐心协力，投入翻土、施肥、播种、除草及灌溉等全流程作业，在辛勤劳作中既提升了农业技能，也进一步增强了团队凝聚力和归属感。烈日之下，大家忙碌的身影成为这片土地上最动人的风景。

金秋时节，豆田喜获丰收。全体员工分组协作，挥镰收割、熟练装车、有序运输，一派热火朝天的劳

动场面。汗水虽湿透了衣背，但笑容绽放在每个人的脸上——这片由再生水滋养、亲手培育的豆田，正是他们付诸努力与智慧的最佳证明。

更重要的是，这不仅仅是一次丰收，更是一次生动的环保实践。该试验田全部采用处理达标的再生水进行灌溉，实现了水资源的循环利用，既改善了厂区环境，又验证了再生水安全回用于农业的可行性，为企业生态治理、绿色发展树立了崭新标杆。

从荒芜到丰收，从闲置到金田，奇台科发再生水厂以实际行动诠释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为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贡献了切实可行的基层经验。这片“黄金田”也预示着，在绿色发展的道路上，奇台科发再生水的脚步将更加坚实。

来源：新疆碧水源、会员培训部

常务理事风采 | 零碳与智能齐飞！众和获评 2025 年度“卓越级智能工厂”

当机械臂精准抓取铝锭，当人工智能算法实时优化轧制参数，这座铝基新材料企业的智能工厂正悄然重塑“智造”的边界。

高纯铝智能立体库

近日，众和智能工厂项目成功入选2025年度国家级“卓越级智能工厂”项目名单，工厂实现了生产全流程的智能化升级，在质量精准管控、能耗智能优化等方面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01 铝箔公司集控中心

作为铝基新材料产业的技术引领者和全球供应商，众和构建了铝基新材料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

依托国家级技术中心与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累计获国内外知识产权400余项，主导制定33项国家及行业标准，为智能化转型奠定坚实基础。

智能工厂以“智能中台+数据中台”为核心，构建全链路数字化体系。通过数字孪生技术实现电解、轧制等关键工艺的动态映射与优化。

铝加工垂直大模型实现轧制参数自动调整，产品厚度公差控制在 $\pm 1\mu\text{m}$ 以内，良品率达99%以上。全厂依托工业互联网实现“电解-轧制”双业务智能协同。

02 质量管控的革命性突破

众和新材料公司数字化工厂SCADA建设顺利完工

在高精铝箔生产场景中，一条典型生产线需要经过熔铸、热轧、冷轧、箔轧、等15道关键工序。过去，表面缺陷主要依赖人工抽检发现，效率低且漏检率高。

部署工业级线阵相机配合环形光源，以每秒50米的速度采集铝箔表面图像。采用改进的算法实现了实时缺陷定位，支持气泡、划痕、针孔等18类缺陷识别，检测精度达99.3%，远超传统机器视觉的85%。

电子铝箔综合合格率提升至99.1%，达到行业领先水平。铝箔轧制速度从600m/min提升至800m/min，产能提高33%。通过工艺优化，单位产品能耗降低超10%。

03 工业机器人全面部署

物流控制系统智能机械臂抓运箔卷入库

在数字化生产车间，产线配备了12台六轴工业机器人，负责电极箔的自动收放卷、品质检测和包装作业。

各车间配置批量AGV小车对生产过程中的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进行转运。

铸锭线码垛机器人采用3D视觉定位+深度学习，实现铝锭精准抓取与码放。AGV搬运系统基于强化学习路径规划动态优化运输路线，结合多传感器融合实现±5mm避障精度。

在电解生产区域，电解出的铝液由RGV智能运铝小车自动转运至铸造区域，机械臂完成铸锭、捆扎、码垛全流程作业。机器人可有效代替人工作业，能够有效连接上下工序，实现生产作业的高效协同。

04 安全生产的智能守护

安全生产数字化管理界面

铝加工铸造车间危险区域较多，公司应用UWB技术实现安全管理，并在三维场景中呈现相关信息。

一旦人员接近或进入危险区域，系统会立即告警，有效降低事故风险，使事故率基本为0。

在深井铸造等关键环节，使用人工智能+声纳技术动态检测铝液流动状态，通过人工智能学习历史数据不断优化工艺指导方案。铸件合格率提升至98.2%，实现从原料投入到成品产出的全流程可视化追溯。

05 经济效益与行业价值

智能制造铝箔生产线

项目在经济与创新层面成效显著，设备综合效率获得较大提升，人均产值大幅提升。

工厂自主研发的国密加密传输协议、智能质检系统等关键技术突破行业瓶颈，并形成可复制的智能解决方案向行业输出。

目前，智能工厂不仅满足自身的生产需求，更通过融入人工智能的工艺优化向行业输出经验，已服务多家上下游企业，成为铝加工行业智能化转型的标杆。

随着夜幕降临，厂区内的AGV小车仍沿着预定轨迹穿梭不息，数字大屏上的参数不断跳动更新。这座智能工厂的故事，正如同那些在流水线上精准传递的铝卷，层层展开，延伸向更远的未来。

来源：新疆众和、会员培训部

理事风采 | 新疆泓源碳资产项目一次性通过 自治区工信厅评审验收

近日，新疆泓源碳资产圆满完成自治区绿色制造体系梯度培育核查项目，并一次性通过自治区工信厅评审验收。这一突破不仅彰显新疆能源集团在低碳节能与绿色制造核查领域的硬核实力，也为新疆泓源碳资产迈向权威第三方机构奠定坚实基础。

2025年3月，新疆泓源碳资产成功中标“自治区绿色制造体系梯度培育核查”项目，受托对全区国家级

绿色制造企业开展一次“全面体检”。该项目覆盖面广、技术门槛高，公司组织专家团队历时6个月，完成2025年度新申报绿色工厂的文件评审、已获称号企业的60日现场复核，并于9月提交结论报告。

期间，团队以“文件评审+现场调研+数据抽检+项目审查”的方式，全面评估企业达标情况，突显新疆泓源碳资产在绿色制造梯度培育核查领域的核心优势与专业权威。

自治区绿色制造体系梯度培育核查项目的圆满完成，为新疆泓源碳资产沉淀了可复制、可推广的宝贵经验，标志着新疆在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征程上迈出关键一步。

作为首家本土零碳认证机构，新疆泓源碳资产以专业能力与地理优势，为自治区“企业全覆盖绿色工厂”计划注入强劲动能，为天山南北更多企业提供一站式、零碳认证的本土化服务，未来将成为新疆“双碳”目标加速实现的重要力量。

来源：新疆能源集团、会员培训部

理事风采 | 新疆泓源碳资产前往和田能源公司 开展碳管理专项协作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助力集团公司内部产业协同，提升碳资产管理效能，近日，新疆泓源碳资产碳排放管理团队前往和田能源公司，开展第四次碳排放数据盘查与碳资产管理专项协作工作。此次行动是集团公司内部企业联动、共促绿色低碳发展的生动实践。

精准把脉，深入一线夯实数据根基。碳精准核算，数据是基石。本次工作中，新疆泓源碳资产深入和田能源电厂生产一线，对各生产线的主要生产端口、燃料采样点、车间及中心实验室进行了全面细致地盘查。重点盘查日常碳排放相关数据的监测、记录与统计流程。通过现场观察、记录查阅、人员访谈等方式，对燃煤元素碳含量检测、购入电力统计、生产数据关联性等关键环节进行“把脉问诊”，确保原始数据来源清晰、记录规范、有据可依，为后续精准核算碳排放量打下坚实基础。

“开出良方”，量身定制优化解决方案。在全面诊断的基础上，新疆泓源碳资产团队结合电厂的实际情况与最新的政策要求，现场提出本阶段具有针对性的优化建议与解决方案。内容涵盖数据内部核查机制的完善、实验室检测标准的细化，以及数据管理系统的效能提升等。这些“良方”不仅有助于电厂进一步提升碳数据管理的规范性与准确性，更为其在未来参与全国碳市场交易、实现碳资产增值提前做好了能力储备，生动诠释了集团公司“一盘棋”战略格局与团结协作精神。

新疆泓源碳资产作为集团公司碳资产管理专业平台，将持续以专业能力赋能集团公司“15421”总体发展战略，以技术输出为纽带，积极探索“专业团队+产业单元”协同推进“双碳”目标的创新路径，助力兄弟单位提升碳管理专业化水平，共同绘就集团公司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绿色新图景。

来源：新疆泓源碳资产、综合业务部

会员风采 | 喜报：山西辉能荣获第七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创新实力再获认可！

2025年10月28日，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公布了第七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我司凭借在能源科技领域的突出表现和创新能力成功入选。这一荣誉不仅是对我司技术实力和专业水平的肯定，更是对其在细分领域市场竞争力与未来发展潜力的高度认可。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评选旨在培育一批专注于细分市场、创新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掌握关键核心技术、质量效益优的企业。山西辉能科技从众多企业中脱颖而出，标志着企业在科技创新、产品研发、市场拓展等方面已走在全省前列。山西辉能多年来深耕能源科技领域，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在节能环保、新能源技术开发及应用等方面形成了独特优势。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拥有78项核心专利技术，产品与服务已广泛应用于多个行业领域，为客户提供高效、清洁的能源解决方案。

未来，山西辉能将继续秉持“专注创新、精益求精”的发展理念，加大研发投入，培养高端人才，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努力成长为国内乃至国际能源科技领域的标杆企业，为山西省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此次荣获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是山西辉能科技发展历程中的重要里程碑。我们坚信，在以创新为引领的新发展格局中，山西辉能科技必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为山西产业转型升级和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建设贡献更多力量。

来源：山西辉能科技有限公司、会员培训部

会员风采 | 擎天臂 ERMS 2000-VS 光学识别系统 “黑烟车抓拍”

随着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向纵深推进，移动源监管已成为关键战场。其中，针对高污染排放的“黑烟车”，其治理模式正从早期的人工路检路查，全面转向智能化、常态化、全域化的非现场执法。政策层面，一场从一线城市延伸到县级区域的严密监管网络已迅速铺开。

广州市：自2025年8月22日起，全天禁止黑烟车在全市行政区域内道路通行，违者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深圳市：已布设百余套黑烟车智能监控设备，组建全国最严密机动车污染监控网络，截至2025年6月底，已处罚黑烟车8273辆次。

多地跟进：类似禁行、电子抓拍处罚及联合执法政策已在许多城市推行，黑烟车监管不断强化。许多地方设定了全市或重点区域禁行。

传统依赖人力蹲守的“人海战术”，在面对黑烟车排放的瞬时性与车辆移动性时，不可避免地陷入“发

现难、取证难、追溯难”的困境。政策的刚性要求，必须由创新的技术手段来承接与落地。

在此背景下，泽天春来ERMS 2000-VS黑烟车光学遥测系统应运而生。该系统借助物联网技术，将人工智能与机动车尾气监管业务深度耦合，通过前沿的光电感知、高清成像与机器学习算法，实现对机动车尾气林格曼黑度的精准测量，从而对黑烟车进行全天候、无干扰的精准识别与证据固定。

AI+物联网技术深度融合

采用光电感知、高清成像与机器学习算法，实现对机动车尾气林格曼黑度的精准判定；

智能深度学习算法，支持多姿态黑烟特征提取与多运动目标实时跟踪，识别更精准、响应更快速。

无人值守，7×24小时在线监测

系统全自动运行，不妨碍交通，无需人工干预；

内置多重校验模型，有效排除环境干扰，杜绝误报漏报。

黑烟车证据链完整生成

自动抓拍、录制黑烟视频，并保留车牌、时间、位置等关键信息；

数据实时上传至交管平台，解决“执法难、取证难”问题。

云平台+移动APP一体化管理

提供黑烟车智能监控管理平台，支持站点地图展示、数据查询、视频实时调阅、黑名单管理及多维度统计分析；

配套手机APP，实现移动审核、远程办公，随时随地高效管理。

自2019年进入该领域以来，泽天春来产品已历经多种严苛气候环境的考验，从北疆内蒙古至南海之滨海南，实现了全国范围的成功布控。

系统在多个城市助力构建起黑烟车在线监控网络，显著提升了执法效率，降低了治理成本，为推动区域大气环境持续改善提供了坚实的技术支撑。

来源：泽天春来ZETIAN、综合业务部

75 个环评与排污许可领域常见问题

1、哪些建设项目、建设活动需要办理环评手续？

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六条之规定：“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纳入生态环境部制定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录》未作规定的建设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

2、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有哪些？

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生态环境部制定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根据建设项目特征和所在区域的环境敏感程度，综合考虑建设项目可能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名录规定，分别组织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3、哪类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需要进行审批？

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生态环境部制定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4、环境影响登记表需要进行审批吗？

答：按照生态环境部制定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综合考虑建设项目可能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名录规定，分别组织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国家对环境影响登记表实行备案管理”，不需要审批。

5、建设单位自行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需要在什么网站实施网上备案？

答：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第八条之规定：生态环境部统一布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网上备案系统(以下简称网上备案系统)。

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在本行政区域内组织应用网上备案系统，通过提供地址链接方式，向县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分配网上备案系统使用权限。

县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向社会公告网上备案系统地址链接信息。



查看文章全文

来源：环保365

对标中央督察，省级督察督什么、怎么督？

为深入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近期，在全面梳理了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特点的基础上，围绕下一步省级生态环保督察提出工作建议。

首先，坚持服务大局，明确“督什么”。聚焦重大战略确定督察重点方向，着重做到三个结合：

一是减排与增绿相结合。为推动生态环境根本好转，重点围绕绿色低碳转型的结构减排、重大工程项目的工程减排、党委政府及部门的管理减排三个方面开展督察，减少污染物排放、增强绿色发展新动能。

二是保存量与促增量相结合。督察属地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运用，不断优化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等情况。督察属地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矿山、海洋生态保护修复等重大工程实施情况，加强对各地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监督。

三是“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立足“当下改”，针对噪声扰民问题，督察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定及管理、噪声综合整治情况等，推动解决群众身边的突出环境问题。锚定“长久立”，深入分析督察发现问题的深层原因，特别是制度、政策、标准等层面的短板，提出完善政策法规、标准体系的建议，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其次，树牢系统观念，理清“怎么督”。根据生态环保工作新特点谋划督察思路，努力实现区域、部门、闭环三个协同。

区域协同方面。以江苏为例，围绕长江大保护、新一轮太湖综合治理等重大任务，开展省内重要流域督察，既关注局部污染问题，又评估流域整体生态系统健康。

部门协同方面。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交流，借力推动解决跨区域、流域重大环境问题，形成工作合力；密切与纪委监委、组织部门、检察机关等部门的工作联动，强化督察成果在责任追究、干部考核评价、公益诉讼等方面的运用。

闭环协同方面。做好督察整改“后半篇文章”，从严审核整改方案，确保整改责任主体明确、目标准确、时限科学、措施具体。加强整改跟踪督办，指导属地总结提炼督察整改的有效做法和成功经验，将其固化为制度规范、工作流程或技术指南。

第三，强化保障措施，确保“督得好”。为提升督察效能，强化保障措施，重点抓好制度、队伍、能力三个方面建设。

制度建设方面。完善工作程序，规范“回头看”和专项督察的工作程序、重点内容、方式方法，确保其精准有效。从问题解决、环境质量改善、长效机制建立、群众满意度等方面对整改成效开展评估。对成效显著的地区，在生态补偿、项目资金安排、评优评先等方面予以支持；对整改不力的，强化通报约谈、区域限批、移交问责等措施的运用。

队伍建设方面。对督察人员加强教育培训，提升其综合履职能力，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

能力建设方面。加大卫星遥感、无人机、在线监测等非现场手段运用力度，提升问题发现效率。建立专家库，邀请法律、生态等领域专家参与督察，弥补专业短板。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机制，努力打通与相关部门的数据壁垒，形成督察整体合力。

来源：中国环境报

1-9 月重要环保文件

生态环境部

重点控制的土壤有毒有害物质名录（第一批）

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工业领域氧化亚氮排放控制行动方案

生态环境部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

生态环境部工程技术中心管理办法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基地建设管理规程

关于严格规范生态环境行政检查 大力提升执法质效的通知

关于进一步健全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意见

关于深入推进大江大河干流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设的实施方案

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文化建设的指导意见

关于印发《生态环境部重点实验室建设规划（2025-2035）》《生态环境部工程技术中心建设规划（2025-2035）》的通知

磷石膏利用和无害化贮存污染控制技术规范

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第二批)

全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发布情况研究报告(2024年)

中国适应气候变化进展报告(2024)

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建设进展报告(2025)

中央生态环境资金项目储备库入库指南(2025年)

生态环境部公开征集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问题线索

关于规范锂离子电池用再生黑粉原料、再生钢铁原料进口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



[查看文章全文](#)

《新疆生态环保产业通讯》意见反馈表

为充分发挥行业职能，不断加强我会信息服务能力，提高专业服务水平，我会编制了《新疆生态环保产业通讯》，内容包括政策要闻、地方快讯、协会动态、产业资讯、会员风采等。

为了今后能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希望各会员单位认真填写反馈表，对于贵单位提供的建设性意见我会定会认真吸纳。通讯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磨沟区南湖西路215号；联系电话：0991-4165461；E-MAIL：xcepiajs@163.com.

 单位名称：_____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

 您所从事的岗位类型：_____

 您对本期内容阅读程度是：☐全部阅读 ☐大部分阅读 ☐只阅读很少一小部分

 您希望获得本刊的类型：☐电子版 ☐纸质版 ☐两者均可

 您最关注的栏目是：☐政策要闻 ☐地方快讯 ☐产业资讯 ☐协会动态 ☐会员风采

 请填写2篇您最感兴趣的内容：① _____
② _____

 您比较关注的领域是：☐水 ☐气 ☐土壤 ☐固废 ☐监测 ☐其他：_____

 您希望从本刊中获取哪些信息：_____

 对我们的建议是：_____

关注“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微信公众号，输入“反馈表”可在线填写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水磨沟区南湖西路 215 号

联系方式：0991-4165463 传 真：0991-4165463

邮 编：830063 邮 箱：xeepia@163.com

网 站：www.xjhbcy.cn 微信公众号：xjhbxx



扫描“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微信、网站二维码
获取最新环保产业资讯